



2022年第1期
总第003期

重大法學校友

黄锡生院长再获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资助

重庆大学法学专业入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并新增备案为二学位专业

靳文辉教授在《中国社会科学》发表《空间正义实现的空间规制》学术成果

2021年度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治研究方阵论坛在我校举办

重庆大学法学院团队斩获2021年Jessup国际法模拟法庭竞赛书状全球第一

成渝法学校友会续写合作新篇章

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换届大会暨2022年年会顺利召开

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善行记

法古今圣贤修身养性

学中外智慧治国安邦

重庆大学法学院

卷首语

重庆大学法学院始建于1945年，是当时重庆大学6大学院（文理工商法医）之一，先后由翟晋夫先生、罗志如教授、潘大逵教授任院长，当代著名国际法学家王铁崖先生也曾在本院任教。1952年全国高等教育结构与布局调整，法学院调出重庆大学，与兄弟院校法学院系组建成立西南政法学院。1995年重庆大学恢复法学专业本科招生，隶属原贸易及法律学院，1998年设立法律系。原重庆建筑大学于1995年开始招收法学专科生，1996年开始招收法学本科生。原重庆建筑高等专科学校于1992年设立社会科学系，面向全校开设法律相关课程。2000年三校合并组建成立新的法律系并成功申报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和法理学硕士点，2002年恢复成立重庆大学法学院。

如今，古老的重庆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是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重点建设的高水平研究型综合性大学，是国家“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A类）”。年轻的重庆大学法学院拥有完整的学科体系和培养体系，下设法学、知识产权两个本科专业，拥有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博士学位授权点（涵盖10个二级学科）及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后流动站。法学本科专业系重庆市一流本科专业、重庆市高校特色专业和“三特行动计划”建设专业，入选国家首批“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和“教育部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建设项目。法学一级学科系重庆市“十二五”、“十三五”重点学科、重庆大学“一流学科建设重点培育学科”，在教育部第三轮学科评估中位列全国第11名第17位，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进入B+类。

学府宏开，济济隆隆！复建以来，重庆大学法学院聚集了法学界各专业领域的才俊学者，成就了法学院飞速发展的传奇，形成了业界的“重大法学现象”。考四海而为俊，障百川而之东！重庆大学法学院聚集众多优秀学者的同时，注重对人才的培养，为国家和社会输出了成千上万名优秀人才。复兴民族，誓作先锋！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道路上，重大法学学子勇挑重担、誓作先锋，在自己的岗位上为国家和民族做贡献。

在重庆大学诸多校友中，法学校友当为闪亮的星。他们走向世界各地，遍布神州万里，献身各行各业。无论身居何位、身处何地，他们不忘的依然是恩师的谆谆教诲，怀念的依旧是同侪的同窗情谊。

他们当中有扎根基层的普通公务员、有精通业务的律师、有维护正义的司法官……他们“耐劳苦、尚俭朴”，坚守岗位、扎根基层，以切实行动尊法、守法、践法、行法；他们“勤学业、爱国家”，心系苍生、兼济天下，以法治信仰守公、守平、守正、守义。2016年以来，重庆大学的法学校友们先后成立了重庆大学北京校友会法学院分会、重庆大学深圳校友会法学分会、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校友分会等三个法学专门校友分会，逐渐为越来越多分布于祖国各地的重大法学校友提供一个共话情谊、畅想未来的家园。未来，还会有更多的重大法学校友组织涌现，重庆大学法学院将为越来越多的法学学子送上来自母校母院的温暖。

为了更好地服务广大校友，在相关领导的支持下，在众多校友的期待中，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办公室校友编辑部创办《重大法学校友》一刊。此刊将秉持服务校友理念，展示母院动态，传达母院关怀，展现校友风采，努力为广大校友交出一份满意的期刊答卷！

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办公室
校友编辑部

目录

CONTENTS

走进母校

重庆大学入选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	01
重庆大学荣获两项“2021年度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02
重庆大学6种学术期刊再次入选“中国科技核心期刊”	02
重庆大学主办英文期刊《Nano Materials Science》被EI数据库收录	03
重庆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王维团队荣获2021年中国民族医药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04
李克强院士回母校畅叙情谊共话发展	05
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	06

学院要闻

重庆大学法学专业入选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新增备案为二学位专业	09
重庆大学与遵义中院举行合作签约、基地挂牌及专家受聘仪式	10
重庆大学法学院与德恒重庆	
携手共建“中国·西部金融法治协同创新中心”	12
重庆大学法学院与最高人民法院	
第五巡回法庭共同开展宪法日宣传活动	13
重庆大学法学院与沙坪坝街道签署“红岩法治社区”共建协议	15

学术聚焦

法学院2021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喜获佳绩	
黄锡生院长再获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资助	16
靳文辉教授在《中国社会科学》	
发表《空间正义实现的空间规制》学术成果	17
宋宗宇教授主持修订起草的	
《重庆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条例》获重庆市人大常委会通过	18
国家发展改革委立法调研专题座谈会在我校举行	19
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	
“生态文明视野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法律制度研究”	
开题论证会在重大法学院召开	20
2021年度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治研究方阵论坛在重庆大学举办	22
陈德敏教授参加国家发展改革委资源综合利用立法会议	23
法学院曾文革教授参加首届惠园“一带一路”法治论坛	24
重庆大学法学院、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知识产权检察理论研究基地”成立	25

学生风貌

重庆大学 Jessup 团队斩获全球第一	29
法学院斩获校第二十六届华语辩论锦标赛亚军	30
法学院2020级法律硕士李思陶在2021年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法律文书写作大赛中斩获二等奖	30
重大法学院学生研究项目荣获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市赛特等奖	31
法学院研究生分团委连续十七年荣获校级荣誉称号	31
法学院学生获得第六届全国“学宪法、讲宪法”比赛市级一、二等奖	32
首战告捷 法学院获得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一等奖	32
学风典范 博观而约取,厚积而薄发:专访2020级硕士研究生任文锦	33
法学院在第六届全国“绿能杯”调研竞赛中再创佳绩	35

校友会事记

2021年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理事会及专业顾问委员会会议顺利召开	36
成渝法学校友成都座谈续写合作新篇章	38
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换届大会暨2021年年会顺利召开	41

校友沙龙

重庆大学法学院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培训暨校友沙龙顺利举行	44
校友邓瑶警官携团队莅临我校开展反诈骗宣传	46
秋季校友沙龙第一期 刑事辩护法律服务的技巧	48
秋季校友沙龙第二期 公司法务法律服务的技巧	49
秋季校友沙龙第三期 涉外法律服务的技巧	51

校友风采

梅玫:18年如一日,守护少年向阳而生	54
检察英模 2007级法学硕士孔德雨:匠心求极致,“德雨”润民生	57
孔德雨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优秀办案检察官名单	60
校友风采 张顺杰、刘蔚琳获评重庆市检“十大检察榜样”荣誉称号	61
校友张超的裁判文书获评第四届全国法院“百篇优秀文书”	62
我校法学院校友王华兵担任自然资源部视频栏目“法治课代表”	63
十年重大人 陈星校友:博学善思勤于勤 立德树人守初心	64
校友邹旺律师入选2021年度LEGALBAND中国律界俊杰榜30强	68
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2021年度荣誉榜	69

校友善行记

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暨律所捐赠签约仪式顺利举行	70
法学院校友奖教金颁奖仪式顺利举行	72



走进母校

重庆大学入选 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

2022年2月，经国务院批准，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新一轮建设正式启动。重庆大学入选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机械工程、电气工程、土木工程入选第二轮“双一流”建设学科。

据悉，公布的名单共有建设高校147所，建设学科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等基础学科布局59个、工程类学科180个、哲学社会科学学科92个。



附件1
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
(按学校代码排序)

- 重庆大学：**机械工程、电气工程、土木工程
- 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工程
- 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
- 西南石油大学：**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 成都理工大学：**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 四川农业大学：**作物学
- 成都中医药大学：**中药学
- 西南大学：**教育学、生物学
- 西南财经大学：**应用经济学
- 贵州大学：**植物保护
- 云南大学：**民族学、生态学
- 西藏大学：**生态学
- 西北大学：**考古学、地质学
- 西安交通大学：**力学、机械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电气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
- 西北工业大学：**机械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重大新闻网】

重庆大学荣获两项“2021年度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为充分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生产力，表彰和鼓励为技术进步作出突出贡献的公民和组织，2022年1月19日，“2021年度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获奖名单公布，以重庆大学为主要完成单位的“高层建筑风荷载高精度分析及高效减载技术”与“村镇污水处理关键技术与装备产业化”两个项目均荣获一等奖。

据悉，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2021年度授奖项目共199项，其中特等奖1项、一等奖28项、二等奖60项、三等奖110项。

4	高层建筑风荷载高精度分析及高效减载技术	杨庆山、回忆、甄伟、刘敏、郝玮、田村幸雄、郭坤鹏、刘锦阳、李珂、李寿科、李寿英、蒋媛、邱意坤、胡伟成、单文婧	重庆大学、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南大学、北京交通大学	重庆大学	一等
24	村镇污水处理关键技术与装备产业化	何强、柴宏祥、皇甫小留、李果、吴迪、邓绍江、徐艳红、放良根、柴伟贺、毛羽丰、孙通、王君、蒋蓉、钟成、祝磊	重庆大学、重庆园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一环集团有限公司、青岛思普润水处理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洁神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学科技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大学	一等

重庆大学6种学术期刊再次入选“中国科技核心期刊”

2021年12月27日，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在北京发布了《2021年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报告》和《2021年中国科技核心期刊目录》。重庆大学6种学术期刊再次被“中国科技论文引文数据库”收录为“中国科技核心期刊”（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其中，《重庆大学学报》《土木与环境工程学报（中英文）》《地下空间与工程学报》《西部人居环境学刊》《中国药房》入选2021年中国科技核心期刊目录（自然科学卷）；《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入选2021年中国科技核心期刊目录（社会科学卷）。据悉，重庆市共有46种学术期刊入选“中国科技核心期刊”，入选自然科学卷40种，入选社会科学卷6种。

中国科技核心期刊是中国科技论文与引文数据库（CSTPCD）收录的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遴选过程经过了严格的同行评议和定量评价，在中国各学科领域中具有较为重要的地位，能客观反映出本学科发展水平。

期刊社将加强期刊集群的顶层设计和系统谋划，持续做好学术期刊出版工作，不断推动学校的学术期刊繁荣发展，实现学术组织力、人才凝聚力、创新引领力、品牌影响力明显提升，推动学术期刊加快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为打造一批世界一流、代表国家学术水平的知名期刊不断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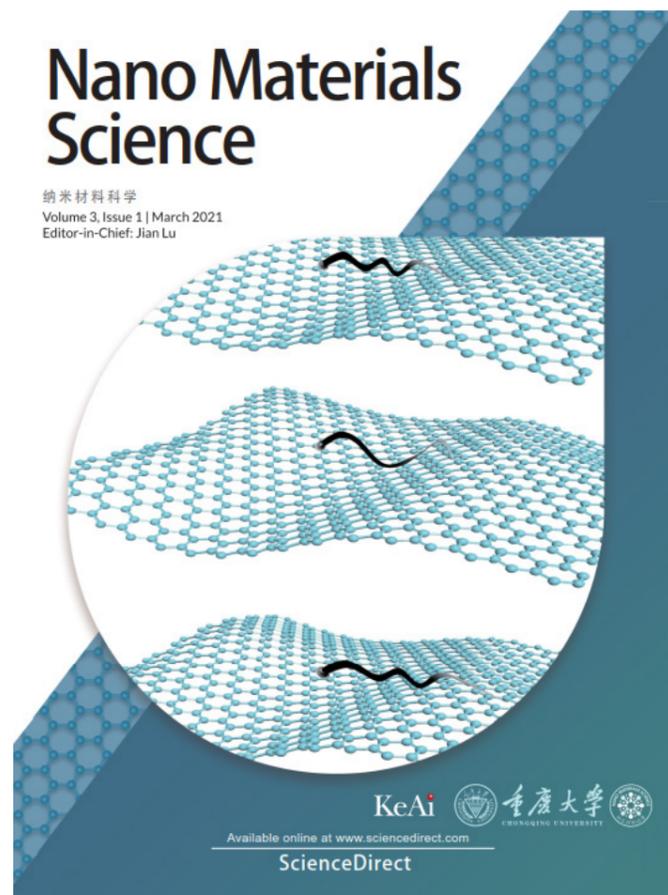
【来源：重大新闻网】

重庆大学主办英文期刊《Nano Materials Science》被 EI 数据库收录

重庆大学主办的英文刊《Nano Materials Science》被《工程索引》（The Engineering Index, 简称 EI）数据库收录, 从 2019 年创刊至今的所有文章已被全部收录检索。

Engineering Index 是国际著名工程技术类综合性检索数据库, 其收录的文献涉及工程技术各个领域, 具有综合性强、资料来源广、地理覆盖面广、报道量大、报道质量高、权威性强等特点。EI 作为世界领先的应用科学和工程学在线信息服务提供者, 为科学工作者和工程技术人员提供专业实用的在线数据等信息服务和支持。

此次被 EI 数据库收录, 表明《Nano Materials Science》发表文章的学术质量、学术影响, 以及期刊出版的标准化、国际化和规范化方面进一步得到国际认可, 这是继今年首次入选 CSCD 核心刊源、Scopus 数据库, 荣获重庆市出版专项资金资助及重庆市高品质科技期刊之后, 取得的又一重要突破。未来, 《Nano Materials Science》将继续努力打造世界一流科技期刊, 建设具有国际影响的学术成果交流与服务平台, 为学校“双一流”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重庆大学附属肿瘤医院王维团队荣获 2021 年中国民族医药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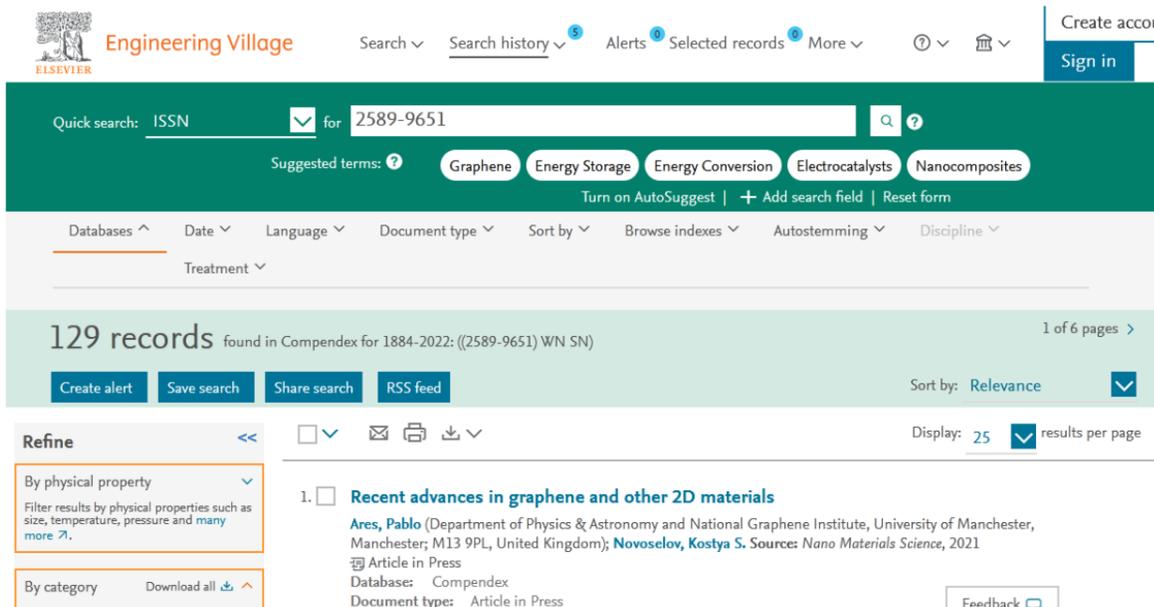
2022 年 1 月, 中国民族医药协会发布 2021 年中国民族医药协会科学技术奖名单, 重庆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作为完成单位, 中医肿瘤治疗中心主任王维作为第一完成人申报的项目“中医药治疗肺癌恶性胸腔积液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荣获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肺癌是全球发病率、死亡率最高的恶性肿瘤。肺癌患者恶性胸腔积液的发病率为 25% ~ 52%, 是晚期肺癌患者常见的并发症之一。恶性胸腔积液会引起患者胸闷、胸痛、咳嗽、呼吸困难等症状, 严重影响患者的生活质量, 甚至危及患者生命。为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 解决这一临床难题, 重庆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医肿瘤治疗中心王维主任带领团队历经 10 年攻关, 创立了“中医药治疗肺癌恶性胸腔积液关键技术”

, 创新性地提出以辨证汤药内服为基础, 中药外敷和艾灸技术相结合的中医综合治疗方案治疗肺癌恶性胸腔积液的模式, 在国内外率先提出集预防、诊疗、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防治肺癌恶性胸腔积液全程管理整合模式。建立了以“辨证汤药内服 + 中药外敷 + 艾灸”相结合的整合治疗体系, 研制了攻癌利水散等 10 余种特色中医技术,

目前, 该项目系列成果已累计服务患者 10 余万人次, 极大地提高了患者的生活质量, 有效延长了患者的生存时间。该项技术得到了多位国内中西医结合肿瘤学专家的高度评价, 认为本项目设计严谨, 方法科学, 实施规范, 疗效显著, 在国内外率先建立了肺癌恶性胸腔积液集预防、诊治、康复为一体的中医整合干预技术, 形成了肺癌恶性胸腔积液全程管理整合模式并推广应用, 为推动我国恶性肿瘤中医防治工作作出了较大贡献。

中国民族医药协会科学技术奖是经国家科学技术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批准设立, 奖励在各民族医药科学技术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与组织, 旨在调动各民族医药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促进我国民族医药科学技术的发展。



【来源：重大新闻网】

【来源：重大新闻网】

李克强院士回母校畅叙情谊共话发展

2022年1月22日，中国工程院院士、重庆大学机械与运载工程学院1985级校友李克强院士回到母校开展交流，并与教师代表亲切座谈。重庆大学党委书记舒立春、党委常务副书记王时龙会见了李克强院士。

舒立春代表全校师生对李克强院士到我校指导交流表示热烈欢迎。他指出，作为学校杰出校友，李院士心系重大，长期关心关注母校发展，这次来校进行指导交流，充分体现了对重庆大学的殷殷深情。他表示，校友永远是学校最靓丽的名片，是学校办学发展和“双一流”建设的坚强后盾和重要力量。他邀请李院士常回母校看看，传经送宝，畅叙情谊，共谋发展。同时他也希望学校师生以李院士为成长成才标杆，努力进取、攻坚克难，开创学校各项工作的新局面。



李克强感谢母校对自己的培养、关心与支持，表达了对母校的深切情怀。他表示，这次回到母校，看到学校各项事业蒸蒸日上、日新月异，感到非常振奋、无比自豪。李克强结合自己的工作领域谈了对学校发展规划的认识，并提出了建议。面对激烈的外部竞争，他希望学校充分梳理学科的特色和优势，结合自身需求，做好战略布局。同时坚持以人才培养为根本任务，深化产教融合，培养勤奋上进、勇于担当的时代新人。自己也将尽己所能，为母校的发展贡献力量。

李克强与机械与运载工程学院教师代表进行了座谈交流。李克强认真听取了教师代表的发言，针对大家提出的在教学科研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一一进行了分析，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为他们今后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来源：重大新闻网】

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

2022年1月12日-13日，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在A校区胜利召开。本次党代会是在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

12日上午10时，大会在庄严的国歌声中开幕。主教学楼三楼多功能厅里气氛庄严、热烈，大会主席台正中悬挂中国共产党党徽，会场主席台对面悬挂“胸怀两个大局，践行初心使命，与时俱进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标语。

重庆市委教育领导小组副组长，市人民政府副市长，重庆高新区、西部（重庆）科学城党工委书记熊雪出席开幕式并讲话。重庆大学党委书记舒立春同志代表中共重庆大学第十三届委员会作党委工作报告。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陶举虎同志代表中共重庆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作纪委工作报告。校长张宗益同志主持开幕式。

九三学社中央委员会原委员、重庆市委原主委、重庆市政协原副主席徐宗俊，沙坪坝区委书记唐小平，市委组织部部务委员肖锋，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市纪委监委驻市教委纪检监察组组长陈光海出席开幕式。

学校离任老领导，两院院士，校领导班子成员，校第十三届党委委员、纪委委员，第十四届“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中层领导干部，校内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主要负责人应邀列席开幕式。





熊雪代表重庆市人民政府向大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的祝贺，并充分肯定了重庆大学党委的工作成绩。他表示，自重庆大学第十三次党代会召开以来，学校党委锐意进取、改革创新，与国家同向同行，与重庆同频共振，积极探索西部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实践路径，办学水平和综合实力稳步提升，为国家特别是重庆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突出的贡献。

熊雪希望，重庆大学以此次党代会的召开为契机，切实强化政治引领，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切实提高办学水平，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切实加强人才培养，自觉肩负起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切实推动改革创新，全面增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他表示，市政府将一如既往关心和支持重庆大学的建设和发展，努力为学校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和发展条件，助推学校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取得更大成就，创造更大辉煌。



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报告指出，经过五年多的辛勤努力，学校圆满完成第十三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达成首轮“双一流”建设预期目标和成效，在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成绩突出，办学实力、影响力进步明显，学校发展潜能不断释放，发展优势更加凸显，发展后劲显著增强，发展态势向上向好。报告指出，学校未来五年要重点推进“扎根中国大地，服务高质量发展”“深化教育改革，培养高素质人才”“聚焦优势特色，建设高水平学科”“坚持人才强校，引育高水准队伍”“加强科技创新，培育高精尖科研”“拓展国际合作，推动高标准开放”“凝聚精神力量，打造高品质文化”“完善治理体系，提供高效能保障”八个方面工作，奋力谱写学校新发展阶段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开幕式结束后，随即召开了本次代表大会第一次大会。会上，舒立春作题为《胸怀两个大局，践行初心使命，与时俱进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报告，总结回顾学校五年多以来的发展成就，擘画未来五年发展蓝图。

报告从“党的全面领导切实加强”“基层党建根基不断夯实”“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学科综合实力大幅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明显提高”“人才引育工作成效显著”“科研创新活力持续释放”“开放办学格局不断拓展”“治理能力和条件保障水平持续进步”十个方面全面总结回顾了学校过去五年多取得的发展成就。

报告指出，在推进学校党的建设和事业发展中，学校积累和总结了一些经验和体会，主要体现为“五个始终”：即始终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始终与国家发展同向同行、始终与重庆发展同频共振、始终发扬优良办学传统、始终深化改革勇于创新。

报告明确了学校今后五年的总体工作思路，坚持“对标一流、追求卓越、服务发展、引领未来”，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服务国家作为最高追求、学科建设作为发展根基、深化改革作为强大动力、加强党的建设作为坚强保证，与时俱进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全面提升服务区域发展和国家战略能力，为实现中华

报告号召全校师生员工要努力跑好这一代重大人的“接力棒”，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保持战略定力，锚定战略目标，胸怀两个大局，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早日建成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努力在奋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伟大征程中彰显“重”的地位和“大”的作为。



会上，陶举虎同志作了题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为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坚强保障》的纪委工作报告。在我校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之际，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40余所高校发来贺信。

在为期两天的会议中，学校275名党代表和50余位列席代表听取和审议了学校党委工作报告、纪委工作报告，审议了党费收支情况报告，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第十四届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于1月13日下午在主楼三楼多功能厅胜利闭幕。第二次大会和闭幕式由舒立春同志主持。

在闭幕式上，大会表决通过了《中共重庆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关于党委工作报告的决议》和《中共重庆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关于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在庄严的《国际歌》中，大会圆满闭幕。

闭幕式后，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纪委书记、副书记。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第十四届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党委常委、书记、副书记。

舒立春同志当选为党委书记，张宗益、王时龙（常务）、陶举虎、冯业栋同志当选为党委副书记。

王时龙、邓绍江、卢义玉、冯业栋、刘汉龙、刘贵文、李剑、李学静、张宗益、明炬、胡学斌、陶举虎、舒立春等13名同志（按姓氏笔画排序）当选为党委常委。

陶举虎同志当选为纪委书记，夏玉峰、何栎同志当选为纪委副书记。

王时龙、王敬丰、尹国华、邓绍江、卢义玉、冯业栋、朱才朝、华建民、刘汉龙、刘贵文、李剑、李永海、李成祥、李英民、李学静、杨俊、杨守鸿、吴丙山、吴永忠、张邦辉、张宗益、陈晓慧、明炬、胡学斌、饶劲松、陶举虎、舒立春、谢开贵、廖强等29位同志（按姓氏笔画排序）当选为党委委员。

王宇红、文俊浩、李艾冬、李华、李利、何栎、张军、明兴建、胡显芝、夏玉峰、陶举虎、黄世荣、章锋云等13位同志（按姓氏笔画排序）当选为纪委委员。

【来源：重大新闻网】

学院要闻

重庆大学法学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新增备案为二学位专业

2021年，教育部办公厅公布2020年度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教高厅函〔2021〕7号），重庆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入选2020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并新增备案为二学位专业。

教育部自2019年开始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计划在2019—2021年建设一万个左右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点和一万个左右省级一流本科专业点。2020年，教育部共认定了3977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其中，中央赛道1387个，地方赛道2590个，同时确定了4448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本次我院法学专业入选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并被新增为第二学位专业，体现了我院专业建设的成效，对学院和学校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能力和人才培养水平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重庆大学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

序号	专业名称	类别
1	经济学	国家级
2	会计学	国家级
3	工商管理	国家级
4	金融学	国家级
5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国家级
6	市场营销	国家级
7	工商管理	国家级
8	旅游管理与导游	国家级
9	财务管理	国家级
10	英语	国家级
11	翻译与日语专业	国家级
12	日语	国家级
13	法学	国家级
14	软件工程	国家级
15	数学与应用数学	国家级
16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国家级
17	工业工程	国家级
18	机械电子工程	国家级
19	测控技术与仪器	国家级
20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国家级
21	材料科学与工程	国家级
22	冶金工程	国家级
23	能源与动力工程	国家级
24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国家级
25	电子信息工程	国家级
26	通信工程	国家级
27	自动化	国家级
2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国家级
29	测控技术	国家级
30	能源检测	国家级
31	网络工程	国家级
32	土木工程	国家级
33	环境工程	国家级
34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国家级
35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国家级
36	环境化学工程	国家级
37	化学工程与工艺	国家级
38	生物医学工程	国家级
39	采矿工程	国家级
40	安全工程	国家级
41	物理学	国家级
42	车辆工程	国家级
43	工商管理	国家级
44	行政管理	国家级
45	能源经济	省级
46	物流管理	省级
47	工程造价	省级
48	产品设计	省级
49	统计学	省级
50	电子商务	省级
51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省级
52	软件工程	省级
53	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	省级
54	信息安全	省级
55	生物医学	省级
56	城市管理	省级
57	政治学	省级

重庆大学与遵义中院举行 合作签约、基地挂牌及专家受聘仪式

2021年9月16日，重庆大学与遵义中院院校合作机制签约暨挂牌仪式在遵义中院举行。贵州省遵义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卢飏，党组副书记、常务副院长李德光，党组成员、副院长赵正新，副院长徐卉，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万小红，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副院长秦鹏、靳文辉，受聘专家代表法学院杜辉、自正法、谭津龙，化学与化工学院周志明参加仪式。



卢飏代表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致欢迎辞。她表示，遵义中院与重庆大学通过开展深度的院校合作，共同构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作创新、相互促进的教育实践平台，是切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学教育、长江保护等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的生动实践，是创新卓越法律人才培养机制，促进法学理论与审判实践深度融合的有益探索，是推动遵义法院审判实践与理论研究深度融合，共同为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司法保护提供强大助力。她还提出三点建议，一是凝聚共识，共建合作平台；二是博采众长，共创合作成果；三是协作创新，共塑特设品牌。促进双方合作交流纵深发展，形成常态化、多领域、多方面的院校合作新格局，打造以赤水河流域跨省司法协作、环资审判院校合作为主要支撑的“智汇+”信息化系统，共创环资司法智汇新平台。

刘西蓉希望双方以此次签约为契机，持续加强沟通交流，不断增强合作深度。坚持实践导向，共同推动理论研究与司法实践互动不断深入，促进司法实践与教学科研紧密结合，切实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领域的司法研究和实践工作高质量开展，为促进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作出积极贡献。坚持合作共赢，多领域、多方式协作理念，积极探索新时代法治人才高质量培养模式，促进双方充分发挥司法实践优势和学术资源优势，推动双方开展全方位务实合作，着力打造人才聚集高地和成果转化高峰，在全面依法治国新征程中展现新担当、实现新作为。



会上，卢飏与刘西蓉签订合作协议。卢飏为遵义法院司法智库遵义环境资源审判专家库首批专家代表秦鹏、靳文辉、周志明、杜辉颁发聘书。



9月17日，刘西蓉带队出席“长江上游跨区域司法协作生态修复基地”暨“赤水河流域司法协作生态修复实践基地”揭牌仪式，并与遵义市人民政府、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及赤水市人民政府领导共同为赤水河流域司法协作生态修复实践牌。



刘西蓉在致辞中表示，重庆大学法学院将与遵义法院一道，借助于长江上游赤水河流域司法协作生态修复实践基地这一平台，充分发挥出以环境资源法为中心的学科集群优势，打造高水平专家团队，精准把握生态文明建设的新要求、新形势，紧紧围绕2035年“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的愿景和十四五期间“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的目标，不断深化合作，积极建言献策，为做好新时代环境司法工作贡献智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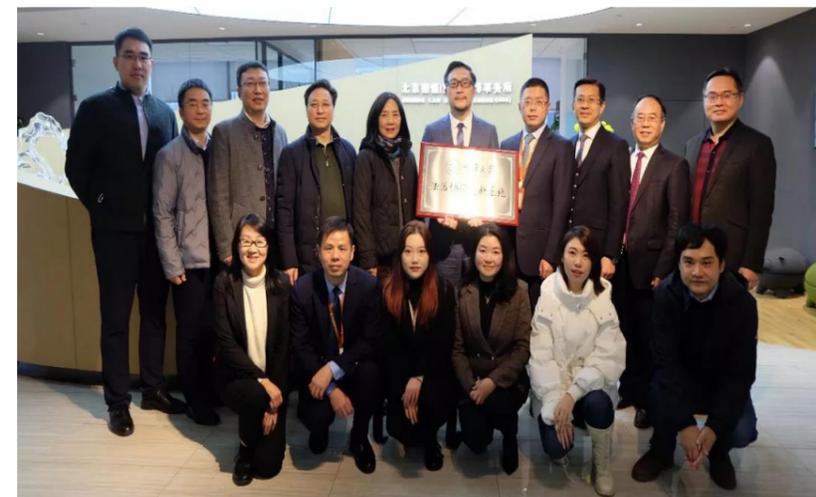
揭牌仪式后，我校专家代表出席长江上游赤水河流域环资审判跨省司法协作座谈会。秦鹏在主旨发言中指出，遵义法院在环境资源审判实践中不断开拓创新，锐意求精，成果丰硕，所取得的成就为全国提供了有效经验。接下来，遵义法院在探索赤水河流域司法跨省协作方面，还可以以实践基地为平台，借助于重庆大学的智力资源，在全面建设生态文明进程中展现新作为。



下一步，双方将根据合作协议在人才交流、调研合作、疑难案件专家咨询、环资审判院校合作机制等方面广泛开展合作，促进优势互补、相互支持、共同发展，着力为社会培养更多、更高层次的人才。

重庆大学法学院与德恒重庆携手共建“中国·西部金融法治协同创新中心”

为把握“一带一路”建设、西部开放开发等时代机遇，推动成渝两地共建西部金融中心，2021年11月24日，重庆大学法学院与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在德恒重庆办公室驻地举行签约授牌仪式。



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副院长靳文辉、经济法学科带头人胡光志、法学院教师代表：陈晴、范卫红、刘乃梁、杨疏影、缪若冰等，德恒重庆办主任陈昊、党委书记贺吉友、监事会主席罗定宏、管委会成员曾凡波、刘建增、李思雷、专职管理人严锋等共同出席本次签约仪式。



签约仪式上，陈昊主任对德恒重庆的基本情况、党建工作、公益活动等作了大致介绍，并展示了“一带一路”服务机制下开创的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中心取得的各项成效。陈昊主任提到，队一体化发展阶段，对人才需求

较大，希望通过此次桥梁的搭建，双方共同努力，加强学科建设，促进理论与实务的有效结合。



刘西蓉书记表示，重大法学院非常重视与法律实务部门的交流合作，德恒律所在业界具有较高声誉，而德恒重庆近年来深耕山城，无论是规模还是服务业绩均取得瞩目成就，所以，希望借助此次合作与共建机会，双方能够深入交流、资源共享，共同打造法治人才协同创新基地，期待高校律所的合作能够为成渝经济圈内建设提供法治助力。

随后，靳文辉教授与刘乃梁副教授分别就经济法学科建设现状、西部金融中心建设契机的情况作



了详细报告。重大法学院经济法学科在金融法领域已形成完备的研究梯队并积累丰硕的前期成果。把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及《重庆市十四五规划》建设西部金融中心的历史契机，本着“金融法治护航金融中心”的思路，重大法学院经济法学科将强化金融法治协同创新研究，在立法、执法、司法以及守法等多维度寻求研究突破。

仪式最后，胡光志教授总结道，以学科和律所“点对点”灵活的方式进行合作，是双赢的格局，将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齐头并进，律所与高校的产学研深度融合，不仅能强化卓越法律人才联合培养机制，还能助推区域法治建设共创新高地。

下一步，重庆大学法学院与德恒重庆将共建“中国·西部金融法治协同创新中心”，依托这一平台，在人才交流、调研合作、疑难案件专家咨询、人才协同培育机制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促进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同发展，助力成渝经济圈建设。



重庆大学法学院与最高人民法院 第五巡回法庭共同开展宪法日宣传活动

为进一步弘扬宪法精神，在第四个全国“宪法宣传周”、第八个国家宪法日来临之际，12月3日，“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宪法宣传暨深化法治人才培养活动在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巡回法庭会议厅举办，重庆大学法学院院长黄锡生、副院长秦鹏、院办主任刘力强应邀参加，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巡回法庭分党组书记、副院长郝银钟出席并发表讲话，会议由第五巡回法庭分党组成员、副庭长方文军主持。

活动伊始，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巡回法庭分党组书记、副庭长郝银钟与重庆大学法学院院长黄锡生代表双方，进行了法治丛书捐赠仪式。



来自巡回区高校的五位实习生代表分享了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心得体会和在第五巡回法庭实习的体验收获，重庆大学法学院研究生吴碗迪同学作为代表发了言。第五巡回法庭主审法官代表王朝辉同志讲述了自己学习宪法、践行宪法的生动感悟和指导实习生的做法经验。

重庆大学法学院院长黄锡生受邀发表了讲话，他跟与会人员分享了宪法宣传经验，并就交流法治人才培养提出建议。黄锡生说，宪法的制定与实施是一个国家现代化的标志，设立国家宪法日的重要意义就在于让人民群众认识到宪法对国家现代化、对政治社会稳定发展的重要作用。重庆大学法学院作为法学教育机构，有幸能与大家分享几条宪法宣传经验：

一是宪法宣传与志愿服务相结合。重庆大学法学院多次与沙坪坝区五云实验学校、沙坪坝街道人大工委、新鸣社区、沙杨路社区等合作，师生以志愿者的身份走进课堂、深入社区，以青年力量、创新方式弘扬宪法精神，普及宪法知识，加深中小学生对法律法规的了解。

二是宪法宣传与知识竞赛相结合。法学院与重庆大学各组织部门合作，在高校内部开展宪法、法律常识学习，寓学于赛、寓学于乐，对即将踏入社会的高校同学普及法律知识，增强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三是宪法宣传与法学教育相结合。重庆大学法学院始终坚持“佑启乡邦，振导社会”的办学宗旨，贯彻“法治宣传在每一个人、在每一天”的教学理念，鼓励、支持每一位同学参与进来，成为宪法宣传的主讲人。

黄锡生认为，重庆大学法学院与第五巡回法庭联合培养法治人才项目切合国家新时代法治人才培养规划要求，体现了法治人才培养的职业化特征，是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有助于弥合法学理论与司法实践的罅隙，增强法学硕士、法律硕士培养的内容和形式的丰富性。他提出几点建议：

一是法治人才培养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做好人才工作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矫正航向好行船，坚定方向育新人，我们必须坚持院校通力合作，在政治方向上全程保驾护航。

二是法治人才培养应当突出综合素质培养和业务能力训练齐头并进。业务能力是行业立身之本，综合素质是社会处事之基，在院校合作的模式下，应当坚持齐头并进、共同发展，两手抓、两手硬。

三是法治人才培养应当倡导、引领同学们在学术研究与司法实践中实现有效的循环互动，既以法学理论指导司法实践，也应当从案例中找寻学术研究的新切口、新领域，总结法治经验和司法智慧。



第五巡回法庭在政治思想学习、综合素质培养、业务能力提升方面悉心教导，重大学子受益匪浅，法学院也将继续依托最高审判机关的大平台、大视野，持续推进院校合作，期待共同培养出高素质的新时代法治人才。

第五巡回法庭郝银钟副书记做总结讲话，其中他结合工作实际，就第四个全国“宪法宣传周”活动提出以下三点建议：

一是要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始终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要以国家宪法日为契机，通过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切实增强法治人才的宪法意识，努力建设一支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社会主义法治人才队伍，确保宪法有效实施。

二是要大力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无论是法学研究还是审判实践，都要紧密结合西南地区经济社会实践条件、民族边疆特点，树立问题意识，坚持问题导向，发现、提炼宪法法律贯彻实施过程中的新问题，推出一大批富有建设性、原创性的理论研究成果和指导案例。

三是要大力宣传宪法，推动全民普及宪法，凝聚法治共识，全面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法治氛围。要牢固树立一个案例胜过一沓法律文件的理念，充分发挥巡回法庭“家门口的最高法院”的独特优势，切实推进宪法实施。要依托庭校双向交流机制，围绕人民群众关心关切的热点问题，加强宪法学领域的学术交流、成果共享、指导实践。要精心选择典型案例，通过送法下乡、巡回审判、社会实践等形式，全面加强以案释法工作，深入巡回区基层一线释法普法，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让宪法力量和法治信仰在西南五省市落地生根，让人民群众享有更多的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会后，黄锡生院长一行看望了正在第五巡回法庭实习的学生，并合影留念。

重庆大学法学院与沙坪坝街道签署 “红岩法治社区”共建协议

12月29日下午，重庆大学法学院与沙坪坝街道“红岩法治社区”共建协议签约仪式在沙坪坝街道办事处成功举办。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重庆大学法律援助中心指导老师范卫红、沙坪坝街道办事处副主任程硕等出席了签约仪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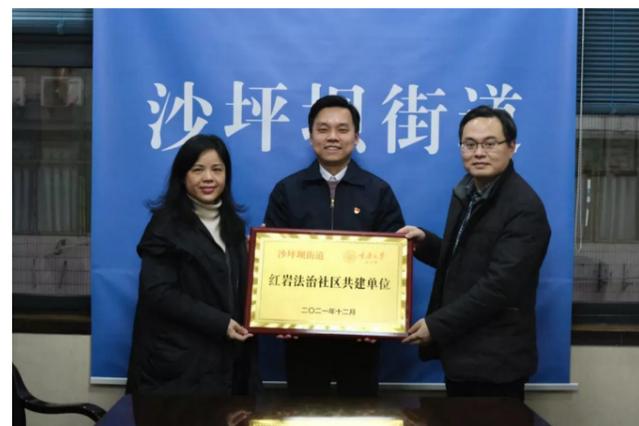


根据协议，法学院将依托重庆大学法律援助中心、“红岩班”和“周恩来班”，传承红岩精神，以法治专题讲座、法律援助服务等进社区为切入点，借助沙坪坝街道平台，推动双方普法活动进入新领域。



签约仪式结束后，刘淳对于共建红岩法治社区谈了自己的看法。她提到，重庆大学法学院的社区普法工作一直扎实推进，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和“12·4国家宪法日”系列活动中都取得了良好成

效。本次红岩法治社区的共建合作能够为沙坪坝街道自治、法治、德治的基层社会治理提供极大助力，创新普法路径。



随后，程硕谈到，沙区人都是红岩人，老百姓都有法治需求。此次共建合作能够拓宽街道居民了解法律知识的渠道，也能够为法学院学子提供深入基层的实践机会。只有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才能真正从人民的利益出发，为民办实事，这对于同学们正确价值观的树立和今后职业生涯的规划都有极大帮助。

相信在法学院和沙坪坝街道的共同努力下，将极大提高社区居民法律意识，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创建平安和谐法治社区，共同开创沙坪坝街道“红岩法治社区”建设新局面。



法学院 2021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喜获佳绩

黄锡生院长再获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资助

据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公开信息显示，2021年度法学院已获各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共计8项，包括重大项目1项、一般项目4项、青年项目、西部项目与高校思政课研究专项各1项（其中高校思政课研究专项课题为我校本年度该序列的唯一立项），分别是：

课题名称	负责人	项目类别
生态文明视野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法律制度研究	黄锡生	重大项目
法典化时代中国民法的语言研究	朱涛	一般项目
城市更新中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法律机制研究	宋宗宇	一般项目
未成年人刑事实体与程序衔接路径研究	自正法	一般项目
经济规制的精准化实施研究	靳文辉	一般项目
系统化风险防范下金融科技反垄断规制研究	刘乃梁	青年项目
中国共产党法治道路百年探索的基本经验研究	朱俊	西部项目
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融入国际法课程思政体系构建研究	张路	高校思政课研究专项

近年来，法学院根据国家社科基金的立项要求为申报教师提供精细化管理服务，在延续“双导师”制、多轮次专家评审的基础上，借助学术午餐会、学术研究方法论论坛等活动的举办不断提升课题申报质量。据网络数据统计显示，法学院法学类项目立项数（按5项计）并列全国第12位，在双一流36所A类高校法学院中并列第5位。

靳文辉教授在《中国社会科学》

发表《空间正义实现的空间规制》学术成果

由重庆大学法学院靳文辉教授完成的学术成果《空间正义实现的公共规制》在《中国社会科学》2021年第9期发表。

文章认为,在经济场域,空间正义主要表现为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中公众的空间权利配置充分、资本的空间分布均衡、公共资源的空间分配合理和空间经济结构的规范有序。公共规制在保障空间正义目标达成中具有重要功能,在空间正义实现中应科学运用。我国空间正义实现中的公共规制制度体系已相对完备。经济自由权、社会保障权、财产权的社会义务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家战略,是我国公共规制保障空间正义在宪法层面的依据。税收优惠、金融服务、财政分配、空间经济规划等制度,是我国公共规制保障空间正义的实践基点。通过优化公共规制实现空间正义,需构建以公众经济权利充分实现为中心的公共规制基础机制,以系统化实施为中心的公共规制实施机制,以绩效评估为中心的公共规制运行保障机制。

靳文辉教授长期致力于公共规制法律制度的研究,主持了2项以公共(经济)规制为主题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在《法学研究》《法商研究》《法学家》《现代法学》等期刊上发表相关主题的论文,在学界产生了广泛影响。

中国社会科学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2021/09



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

《中国社会科学》是我国人文社科领域的顶尖级刊物,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主管主办,主要发表我国人文社会科学领域最新和最重要的学术研究成果,在国内外享有极高的学术声誉和学术影响,被学界誉为我国最高水平的综合类人文社会科学期刊。该文的发表,对于提升法学院学科的学术影响力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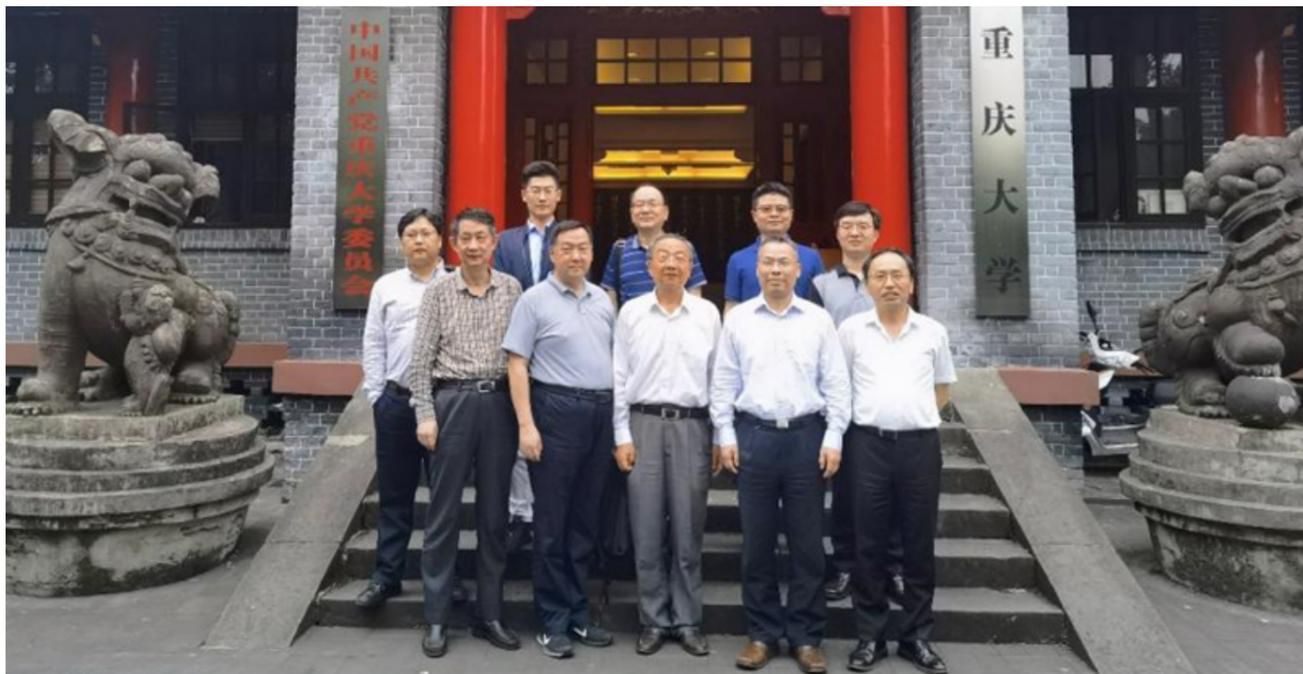
宋宗宇教授主持修订起草的 《重庆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条例》 获重庆市人大常委会通过

2021年3月31日,重庆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了《重庆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条例》。该条例草案送审稿系重庆大学法学院宋宗宇教授团队在原《重庆市鼓励公民见义勇为条例》基础上进行重大修订起草完成。条例共分总则、评审认定、奖励优待、权益保护、法律责任、附则等六章45条。条例自2021年7月1日起实施。

并且,课题委托单位致函重庆大学表示感谢。感谢信中说,宋宗宇教授在条例修订起草过程中,组建强有力科研团队,带领团队克服困难,科学确定修订基本原则,及时发布修订意见征集公告,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修订初稿,并赴我市有关区县、市级有关部门、社会团体、群众组织以及贵州、福建、海南等省市进行实地调研,全程参与重庆市人大、重庆市司法局以及我委组织的立法研讨会,不断完善修订草案。张晨原博士、何文浩博士作为团队核心成员全程参与条例修订工作,协助管理科研团队,合理调整研究内容,积极推进研究进度,对条例修订发挥了重要作用。团队成员陈洁斌、段力萍、文晓露、阮思蕴、王丹琦、贺永豪、潘悦、郭天爱等同志认真参与课题研究,为条例修订作出了积极贡献。上述同志的辛勤工作和无私奉献,正是条例得以科学修订的重要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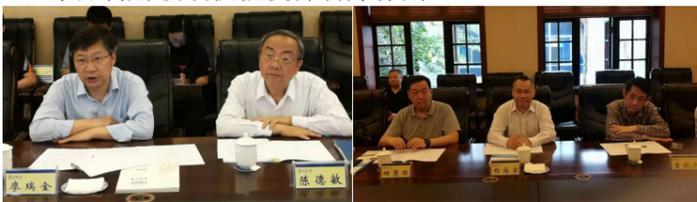
近年来,重庆大学法学院积极投身于国家和地方立法,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与社会发展,着力推进科教深度融合,努力开展法学专业人才培养改革研究。例如,参与《民法典》立法起草和论证工作,主持制定或修订《重庆市旅游条例》《重庆市轨道交通条例》《重庆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审查登记办法》《广安市集中式饮用水安全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送审稿数十件。



国家发展改革委立法调研专题座谈会在我校举行

2021年5月21日下午，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二级巡视员杨尚宝、二级调研员程慧强等一行八人组成的《资源综合利用法》立法起草调研组专程来我校进行座谈，重庆大学可持续发展研究院院长陈德敏教授作为指定专家参加。作为九十年代承担原国家计委资源综合利用法起草小组副组长和主要执笔人，陈德敏教授及其团队与调研组进行了深入交流，为本次《资源综合利用法》立法起草提供了针对性的建议和研究成果的支撑。我校副校长廖瑞金参与座谈，重庆市发展改革委二级巡视员董晓川等陪同，会议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程慧强调研员主持。

廖瑞金副校长首先代表学校对杨尚宝巡视员一行表示热烈欢迎，并详细介绍了学校的发展历程、办学理念、学科建设等情况。他表示，重庆大学将继续履行好服务国家和地方战略需求的重要使命，并在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积极发挥智库作用。



杨尚宝巡视员就《资源综合利用法》立法起草的背景进行了说明，并就资源综合利用立法工作目前的进展情况、存在的困难问题以及下一步的工作部署做

2022 · 第一期

了详细介绍。他指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牵头负责开展《资源综合利用法》立法的前期工作，包括专题研究、法律草案及起草说明。他表示，资源综合利用以资源高效利用为核心，具有重要意义，其立法推进需要深入开展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并邀请陈德敏教授团队能够参与今后的立法推进工作，贡献专家智库力量。



重庆大学可持续发展研究院院长陈德敏教授进行了主题发言。作为本次资源综合利用立法起草工作专家组成员，陈德敏教授回顾了自己于九十年代初受聘参加我国资源综合利用法首次立法研究和执笔起草的全过程及发展演进，并就资源综合利用内涵特征与调整范围、立法框架及主要内容提出了系统建议。他认为“资源综合利用”反映了勤俭节约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其表述还涉及到话语权的问题，是我国自然资源法治发展中生成的中国理念。会上，陈德敏教授向调研组赠送近年由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研究专著《我国再生资源产业发展研究：顶层设计与实现路径》一书。会后，调研组一行现场参观了重庆大学低品位能源利用技术及系统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生态文明视野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法律制度研究”开题论证会在重大法学院召开



2021年7月10日下午，由重庆大学法学院院长黄锡生教授担任首席专家的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生态文明视野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法律制度研究”开题论证会在重庆大学法学院208会议室成功举办。中国自然资源学会理事长、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成升魁研究员，中国自然资源学会执行秘书长、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资源利用与环境修复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沈镭研究员，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上海财经大学王树义教授，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西南政法大学赵万一教授，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重庆大学陈德敏教授作为专家指导开题论证，辽宁大学郭洁教授、福建师范大学施志源教授、山西大学李冰强教授、甘肃政法大学史玉成教授、重庆大学秦鹏教授作为子课题负责人参加会议，来自西南政法大学、西南大学、重庆大学等单位的40余名课题组成员参加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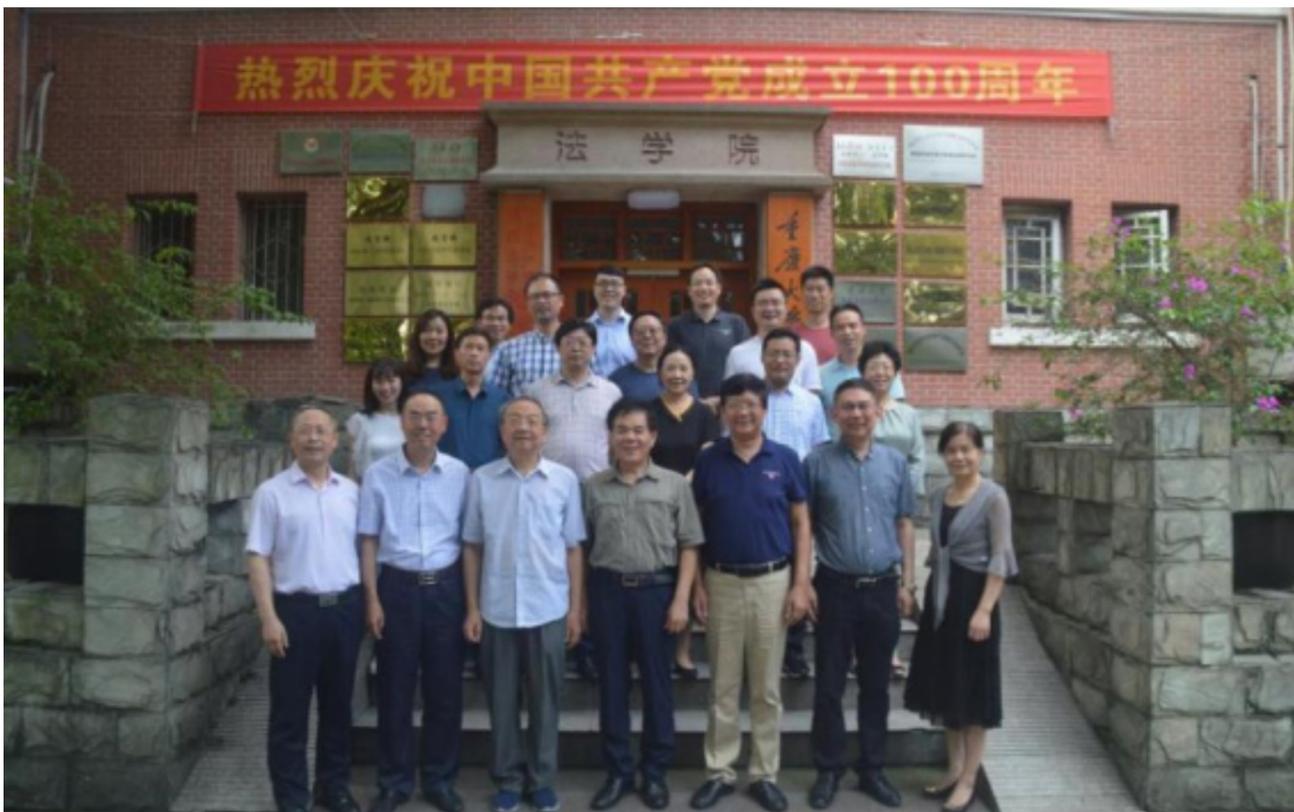
开幕式环节由重庆大学社会科学研究处处长袁文全教授主持，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重庆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陈开慧调研员致欢迎词。刘西蓉对与会专家领导和各位来宾表达了感谢；陈开慧宣读了立项通知，预祝本次论证会圆满成功。课题论证环节由中国自然资源学会理事长成升魁研究员主持，首席专家和子课题负责人分别进行汇报。首席专家黄锡生教授就“生态文明视野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法律制度研究”所涉及的内容进行了汇报，详细阐述了课题研究框架、研究计划等，并对研究成果给出了明确预期。



郭洁教授、秦鹏教授、施志源教授、李冰强教授、史玉成教授等子课题负责人分别汇报了子课题的研究内容、研究重点和研究方向，并对课题实施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专家指导环节，成升魁研究员、沈镛研究员、赵万一教授、王树义教授、陈德敏教授等专家对黄锡生教授再次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表示了祝贺，并先后对课题研究框架、研究内容和研究重点等提出了诸多意见和建议。指导专家一致认为，本课题研究思路清晰，技术路线明确，具有较强的理论和实践意义；课题组成员具备交叉学科研究能力，研究队伍精干。



在会议总结环节，黄锡生教授对各位专家和来宾表达了衷心的感谢，并表示将认真汲取专家组的宝贵意见，会后将与各位子课题负责人以及全体课题组成员深入研讨，进一步优化和完善研究内容和研究方案。会议在掌声中圆满结束。



2021年度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治研究方阵论坛

致辞：吕忠梅

2021年度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治研究方阵论坛在重庆大学举办

2021年5月30日，由中国法学会指导，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治研究方阵、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重庆大学主办的“2021年度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治研究方阵论坛”在重庆大学举办。



开幕式上，重庆大学副校长明炬致欢迎辞，他表示，本次会议集中探讨“自然资源法治创新与治理体系完善”的基本理论和实务问题，交流自然资源法治建设的最新研究成果，对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美丽中国具有重要价值。开幕式由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秦天宝主持。

重庆市法学会党组成员、秘书长陈忠东指出，本次论坛将有助于推动重庆市环境资源法学的发展，促进重庆市环境资源法学研究能力和研究水平的提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负责人吕忠梅指出，本次方阵论坛以文会友、以问题为导向、以学术交流促进环境资源法建设，具有承上启下的作用，既是对过去经验的总结，也是对未来发展的展望。

主旨报告阶段，吕忠梅作了题为《如何学好用好〈长江保护法〉》的主旨报告，围绕如何为长江立法、长江保护法所规定的内容以及如何用好长江保护法展开论述，并指出长江保护法的实施还存在着诸如“《长江保护法》如何与既有环境资源立法相衔接”“现有体制如何促进《长江保护法》中创新性的制度落地”以及“如何建立健全《长江保护法》的实施保障机制”等亟待解决的问题。

主题报告阶段，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学术委员会主任蔡守秋、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陈德敏、周珂、孙佑海、徐祥民、曹明德、

汪劲、杜群、高利红、秦天宝分别围绕《谈自然资源治理体系的法治途径》《我国绿色发展与资源法治建设的探讨》《浅议气候变化能动司法》《国土空间规划立法的历史、现状和展望》《习近平整体环境观指导下的环境法学知识体系建议》《我国民法典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条款法理辨析》《国家公园立法构建公共地役权制度初探》《国土空间格局下生态补偿权利的生成及其实现》《英国的综合污染控制制度》《整体系统观下自然资源法治的发展方向》作了主题报告。

专题发言阶段主要围绕“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自然资源法治建设的法理阐述”“‘十四五’自然资源法治建设的重心与主要单行法的创制修订”以及“优化执法、司法机制推进自然资源领域矛盾纠纷化解”三个议题进行研讨。

闭幕式由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陈德敏教授主持并作总结发言。他表示，此次方阵论坛是中国环境资源法治方阵扬帆起航的另一个崭新起点，研究会将在未来继续支持和推进环境资源法治方阵的科研工作，继续围绕环境资源法治领域的研究重点，将理论与实践探索紧密结合，为推动环境资源法治建设贡献力量。



北京大学教授、石河子大学政法学院院长湛中乐作特邀发言，他表示，本次论坛显现出当前环境资源法学界人才济济、硕果累累、欣欣向荣的景象，期冀本次论坛能够为推进我国环境资源法治建设提供有益的智慧成果。

来自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高校以及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法学》杂志社等单位的百余位专家学者参加了本次论坛。

陈德敏教授参加 国家发展改革委资源综合利用立法会议



2021年6月，资源综合利用立法专家组工作会议和 resource综合利用立法起草组工作会议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召开，专题研究《资源综合利用法（草案）建议稿》。会议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二级巡视员杨尚宝主持召开，重庆大学可持续发展研究院院长、法学院陈德敏教授出席会议并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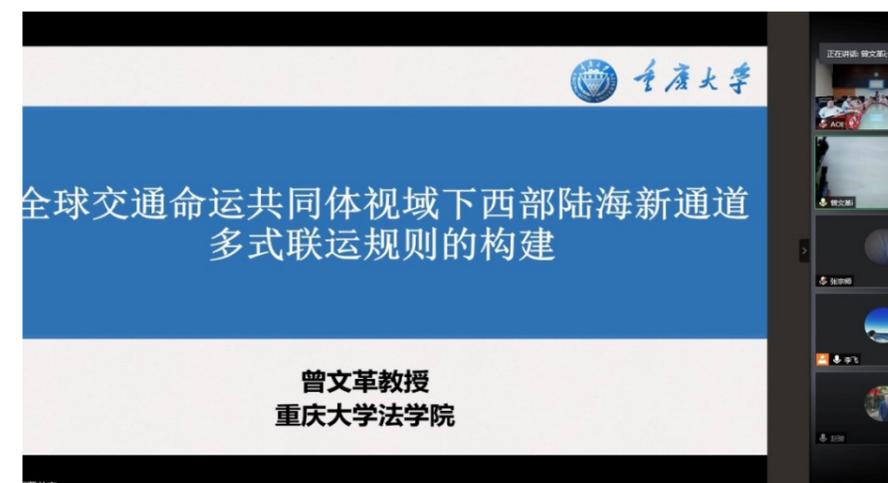
资源综合利用立法专家组工作会议听取研究组对《资源综合利用法（草案）建议稿》的汇报，充分讨论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陈德敏教授以及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工程院王安院士，中国工程院殷瑞钰院士、金涌院士、侯立安院士，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会长朱黎阳、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副会长祝兴祥、中咨公司资环部主任张英健等40多名来自产业、科技和法学等领域的专家学者参加了会议。

陈德敏教授长期关注资源综合利用法制建设和实践运行工作，通过开展国家重大项目研究、决策资政、立法建议等方式深度参与国家和地方相关制度的推进工作，从自然资源法治的中国理念出发贡献了系统的建设性建议。

法学院曾文革教授参加 首届惠园“一带一路”法治论坛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新的征程上，我们要推动建设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以此为契机，2021年7月3日，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和“一带一路”法治研究中心在北京以线上线下结合方式联合主办以“法治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中的作用”为主题的首届惠园“一带一路”法治论坛。最高人民法院、外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武汉大学、重庆大学等政府部门和知名高校的专家、学者汇聚一堂，秉承国际法学人应有的责任与担当，积极为“一带一路”法治建设建言献策。



重庆大学法学院曾文革教授作了题为“全球交通命运共同体视域下西部陆海新通道多式联运规则的构建”的线上发言。曾文革从全球交通命运共同体的基本内涵和内在逻辑入手，强调西部陆海新通道多式联运规则对于中国交通运输国内国际双循环新格局，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国家的利益和诉求，“一带一路”倡议下国际铁路和海运规则衔接以及构建全球统一的多式联运规则的重大意义。

曾文革认为西部陆海新通道多式联运规则存在一些问题，例如规则碎片化与冲突化并存，中国主导性较弱且沿线国参与度有限，软硬法识别分歧与国际硬法“软化”，争端解决机制单一且缺乏预防机制等。

最后，曾文革建议以RCEP为契机凝聚全球交通命运共同体的共识，构建中国交通运输双循环的国际国内法律互动机制，加强中国对多式联运规则的主导权和提升沿线国的参与度，推动制定区域性西部陆海新通道多式联运公约，统一多式联运规则软硬法识别标准并实施推动软法“硬化”，构建西部陆海新通道多元化的争端解决和预防机制。

重庆大学法学院、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知识产权检察理论研究基地”成立

2021年4月，正值第21个“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周，“知识产权检察理论研究基地”签约仪式在江北区人民检察院隆重举行，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院长黄锡生、副院长秦鹏及科技法治研究中心主任李晓秋教授参加了签约仪式。



首先，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与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梁经顺共同签署了双方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为“知识产权检察理论研究基地”揭牌。



揭牌仪式后，重庆大学法学院院长黄锡生教授发表讲话，他首先对知识产权检察理论研究基地

的成立表示热烈祝贺。随后，黄院长介绍了重庆大学法学院的建院历史，特别是恢复成立后艰难创业飞速发展的过程和成绩，以及法学院近年在师资队伍、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情况。他表示，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时代，知识产权检察理论研究基地的成立具有重要意义，我院与江北区人民检察院将以该平台为依托，进一步加强交流合作，组织开展急需解决突破的知识产权检察理论问题研究，发现和培养理论与实践能力兼备的专业化检察人才，在着力打造学院的优势学科特色、助推学院和学校的一流学科以及人才建设的同时，服务新时期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提升，为重庆市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并促进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保障。

接着，梁经顺检察长表示，检校两院共建“知识产权检察理论研究基地”是全面贯彻落实最高人



民检察院关于建立与科研院校无缝衔接战略合作机制的重要指示。该基地将致力于为检察机关更好地履行知识产权检察职责提供理论支持和智力服务，以“保知识产权、护知名品牌”专项行动为抓手，充分发挥知识产权综合性司法保护的整体效能，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更大力度加强科技创新司法保护，切实提升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法治化水平，从而在双方努力下，共同将该基地打造为检察人才的孵化器、检院合作的智慧树、重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助推器。

最后，江北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梁经顺为基地研究员颁发了聘书。



1. 黄锡生教授、余晓龙博士生在《法学论坛》发表论文《社会组织提起环境公益诉讼的综合激励机制重构》

重庆大学法学院黄锡生教授、余晓龙博士生在《法学论坛》2021年第01期发表论文《社会组织提起环境公益诉讼的综合激励机制重构》。

文章认为，与环境公益诉讼可能产生“井喷增长”担忧相悖的是，当前除检察机关提起诉讼呈现强劲发展势头外，社会组织这一具有独特优势和发展潜力的原告诉讼却呈现衰减的趋势，普遍存在诉讼意愿不强、提起案件数量走低的现象。这不仅违背了环境公益诉讼主体分层次、递进式的制度设计思路，也不利于诉讼在更大范围内开展。主要原因在于公益诉讼激励规则设计偏失，忽视了诉讼提起涉及的复杂利益因素，缺乏可操作性的激励方式指引，导致对社会力量有序参与诉讼的调动乏力。应注重从已有审判实践出发，立足诉讼动力的分析，深入社会组织行为决策的内部，充分考量激励结构的关联性，在此基础上优化诉讼激励内容，充实激励方式设计，强化提起诉讼的条件支撑，形成对社会组织提起诉讼的综合激励机制，同时立足当下丰富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的内容，规范检察机关对行政公益诉讼的提起，拓展社会组织参与诉讼的制度空间。

2. 齐爱民教授、张哲博士生在《法律科学》发表论文《论数字货币的概念与法律性质》

重庆大学法学院齐爱民教授、张哲博士生在《法律科学》2021年第02期发表论文《论数字货币的概念与法律性质》。

文章认为，数字货币是以区块链技术为支撑并以电子化方式记录的，不代表实质商品或货物，发行者亦没有兑现实物义务的通货。按照数字货币是否由有权机关发行可以将数字货币分为法定数字货币和非法数字货币。法定数字货币的法律属性为货币，非法数字货币通常简称为数字货币，其虽然可以在功能上满足货币的交易媒介要求，但在法律属性上不构成法定货币。按照数字货币的接受方的范围为标准，可以将数字货币分为通用币和承用币。按照数字货币的价格是否受市场因素影响而剧烈变化为标准，可以将其分为升值币和稳定币。以稳定币锚定的价值来源为标准，可以将其分为资产代币和现金代币。以数字货

币的使用方式为标准，可以将数字货币分为证券代币、支付代币和实用代币。数字货币具有分布式特性、电子特性、共识性、通货性、消耗性和可支配性等法律特征。数字货币在功能上具有消耗性，其财产价值来源于使用者群体的共识，不构成法律上的数据财产。数字货币不是有体物，不构成物权法上的物。数字货币法律性质为虚拟财产，受法律保护。

3. 自正法副教授在《法学论坛》发表论文《互联网法院的审理模式与庭审实质化路径》

重庆大学法学院自正法副教授在《法学论坛》2021年第3期发表论文《互联网法院的审理模式与庭审实质化路径》。

文章认为，互联网法院作为网络思维、网络技术与现代司法深度融合的产物，不仅有效提升了网络纠纷解决的效率，便利了诉讼参与人，而且开启了网络纠纷治理的专业化与法治化之路。考察三地互联网法院的审理方式可知，现行审判方式存在两种模式，即同步审理模式与异步审理模式，两者在案件处理类型、庭审方式、证据交换等方面存在差异，但是否意味着摒弃了以庭审为中心的审判方式呢？以调查问卷、实地调研所采集数据为研究基础，通过STA-TA多变量逻辑回归模型分析可知，互联网法院审判网络案件应坚持以庭审为中心，采取“简案简审、繁案精审”。对于简单的网络纠纷案件，可采用异步审理模式简易、快捷地审结案件；对于重大、疑难、有争议的网络纠纷案件，且当事人选择使用同步审理模式进行的，应坚持以庭审为中心，调整庭前会议与庭审之间的关系，强调事实调查在网络法庭、证据展示在网络法庭、裁判说理在网络法庭，要求关键证人和鉴定人出庭等，实现有限司法资源的最优化配置。

4. 李震博士生在《现代法学》发表论文《民间借贷纠纷中夫妻共同债务的司法认定》

重庆大学法学院李震博士生在《现代法学》2021年第2期发表论文《民间借贷纠纷中夫妻共同债务的司法认定》。

文章认为，涉及夫妻共同债务的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的裁判结果对当事人及其婚姻、家庭影响极大，如何公正认定夫妻共同债务，是司法实践中的难题。《民法典》第1064条虽然明确界定了夫妻共同债务，但



司法实践和理论界仍然对夫妻共同债务的认定存在不同观点。以私法自治为基石，以信赖原则为视角，结合比例原则，重新审视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夫妻债务尤其是“特别共债”的认定问题，更具有正当性和说服力。“特别共债”是对举债人配偶特别设定的义务，在司法认定上应当以债权人举债人配偶享有正当的信赖利益为前提，不宜任意扩大解释或加重举债人配偶的程序和实体义务。债权人对举债人配偶是否存在正当信赖利益，核心在于债权人是否有充足的理由相信举债人配偶亦是债务人。

5. 靳文辉教授在《现代法学》发表论文《试验型规制制度的理论解释与规范适用》

重庆大学法学院靳文辉教授在《现代法学》2021年第3期发表论文《试验型规制制度的理论解释与规范适用》。

文章认为，试验型规制制度是在立法信息不充分的情况下，为正式规制制度探索知识、积累经验、反馈信息而设置的一种规制制度形态。局部试点和暂时试行是试验型规制的两种存在方式，实用主义思想、渐进主义制度变迁理论、“试错”理论是试验型规制制度的思想来源。试验型规制制度通过对规制立法中交易费用的节约和实施中的成本控制来体现效率价值，其适用范围可按照法律经济学原理，以规制制度的时效性和准确性为变量来确定。在试验型规制制度的适用过程中，试验目标明确化和试验内容可推广化的规范落实，试验区域选择标准的规范确认，实施环节中实施情况报告制度的规范构造，是保障试验型规制制度规范运行的核心内容和特有要求。

6. 靳文辉教授在《法学家》发表论文《金融风险的协同治理及法治实现》

重庆大学法学院靳文辉教授在《法学家》2021年第4期发表论文《金融风险的协同治理及法治实现》。

文章认为，现代金融市场表现为多层次、多主体、多环节的资本叠加、行为叠加和技术叠加，各种诉求、规则和价值之间的互嵌、冲突和对抗普遍存在，蕴含的风险繁杂多样，对金融风险的治理需要政府、社会和市场等机制的协同才能完成。从形成基础上讲，政府、社会和市场机制的治理能力及边界，以及金融风

险的系统性、复杂性和治理所需知识的多样性，是金融风险协同治理的逻辑基础和现实依据。从构成要素上讲，法权要素、主观要素、结构要素和知识要素是金融风险协同治理机制的核心要素，这些要素需要通过治理主体间权利和权力的合理配置、治理主体间信任关系的法治促成、网络联接状态的法治强化和知识共享的法治保障来落实。从实施过程来讲，行政指导、行政契约、行政授权、行政委托和行政辅助行为是金融风险协同治理的主要行为类型，法律激励、责任机制和过程约束是法治视角下金融风险协同治理行为展开的主要路径。

7. 自正法副教授在《政治与法律》发表论文《生态环境检察监督的转型面向：法理基础与规范逻辑》

重庆大学法学院自正法副教授在《政治与法律》2021年第9期发表论文《生态环境检察监督的转型面向：法理基础与规范逻辑》。

文章认为，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创造了举世瞩目的“世界奇迹”，同时也积累了大量的生态环境问题，如何建构以检察监督为中心的生态环境保护机制是关键。新时代生态环境检察监督的法理正当性以生态文明、正当程序、程序公开、程序理性和遵循生态司法规律为基础。通过影响性生态环境诉讼案件分析可窥见，检察监督失灵是导致生态环境污染的重要原因，而检察监督乏力的深层逻辑在于规范缺失、地方保护主义等。建构以检察监督为中心的生态环境保护机制，有必要明确检察机关在生态环境监督中的权与责，采取全程监督与重点监督相结合的常态化机制，组建以检察监督为主导、多元主体辅助的监督体系，应当为迈向生态文明踏出坚实一步。

8. 王江副教授在《东方法学》发表论文《论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的法制框架》

重庆大学法学院王江副教授在《东方法学》2021年第4期发表论文《论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的法制框架》。

文章认为，建构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的法制框架是推动其由政策引领、技术推进向法制保障转变的当务之急。宪法序言和总纲中的相关规定是建构碳达峰碳中和法制框架的统领，环境保护法体系、能源法体系和相关法律是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的法制框架的支架，

其共同塑就了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的法制框架的雏形。缺失应对气候变化的国家专门立法、缺损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基础性规则以及相关立法的立法目的缺乏协调，集中映射了我国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的法制框架的关键缺失。完善举措包括：制定“气候变化应对法”补救国家专门立法的缺失；将扩大温室气体对象范围，补救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基础性规则的缺损；将碳达峰碳中和体系性地融贯于环境保护法体系和能源法体系。

9. 詹诗渊博士在《环球法律评论》发表论文《保理合同客体适格的判断标准及效力展开》

重庆大学法学院弘深青年教师詹诗渊博士在《环球法律评论》2021年第5期发表论文《保理合同客体适格的判断标准及效力展开》。

文章认为，《民法典》保理合同章未设客体限制规范，应借助《民法典》第769条的引致条款以债权让与的客体要求对保理合同客体进行限定。基于此，将来应收账款与集合应收账款受债权特定性的限制，禁止转让的应收账款和虚构的应收账款受债权可让与性的限制。可通过动态系统方式对将来应收账款的发生原因、金额、期限等方面要素进行综合判断，不具有特定性的将来应收账款不得成为保理合同的客体。集合应收账款作为种类特定的集合债权，可成为保理合同的客体。宜区分附限制转让约定的应收账款与附禁止转让约定的应收账款，以前者为保理合同客体的，债权人不对债务人承担违约责任；以后者为保理合同客体的，债权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当保理人恶意时，债务人有选择履行权。应对债权人、债务人虚构应收账款的构成作限缩解释，仅包括债务人虚假出具书面凭证或向保理人认可虚假应收账款的情形。该行为的法律性质是债务人故意保留真意且对债权人虚伪授权处分，因此仅在保理人明知时债务人才能免责。宜承认票据应收账款等作为保理合同客体的合法性。

10. 陈鼎文博士生在《现代法学》发表论文《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犯罪的法益考量与重构》

重庆大学法学院博士生陈鼎文在《现代法学》2021年第6期发表论文《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犯罪的法益考量与重构》。

文章认为，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犯罪的保护法益是双层法益，即阻挡层法益与背后层法益，二者是手段

与目的之关系。野生动物管理秩序是阻挡层法益，人类中心法益论、生态中心法益论以及二元折中法益论都是在西方“主客二元”思维范式下二元利益法益观的框架内对阻挡层法益作循环解释，导致司法实践中面临人类利益与该类犯罪核心法益抵牾时利益衡量失灵之情况频发。因此，提倡与发展基于中华传统生态环境法文化基本思想的创造性转化下形成的一体关系法益观，在此基础上结合双层法益结构塑造双层秩序法益论，主张背后层法益是生态秩序即人与野生动物的和谐共生关系，能克服既有学说在解释论上的缺陷，指导规范适用，规避利益衡量失灵。

10. 谢潇副教授在《法学》发表论文《民法典视阈内宅基地使用权继承规则之构造》

重庆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谢潇在《法学》2022年第1期发表论文《民法典视阈内宅基地使用权继承规则之构造》。

文章认为，宅基地使用权应当被构造为可供继承之财产。宅基地使用权主体并非农户，而是作为自然人的农村居民。宅基地使用权既可为户主单独所有，亦可为户内全体家庭成员或者部分家庭成员共有。宅基地使用权人的继承人可以继承宅基地使用权或者宅基地使用权的权利份额。不过，根据《土地管理法》第62条所规定之“一户一宅”原则，继承人不得通过继承取得两项及以上宅基地使用权，亦不可借由宅基地使用权份额之继承而使其它宅基地使用权所占用的宅基地面积超过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标准。继承人可以继承宅基地上房屋的所有权，但不能继承宅基地使用权，或者继承宅基地上房屋所有权后占用的宅基地面积超过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标准的，继承人以宅基地上房屋所占用的宅基地或者超过标准部分的宅基地为限取得宅基地法定地上权，或曰宅基地法定建设用地使用权，但对集体土地所有权人负有给付适量土地使用金的法定债务。

【学术成果统计时间：2021年-2022年2月13日】



学生风貌

重庆大学 Jessup 团队 斩获全球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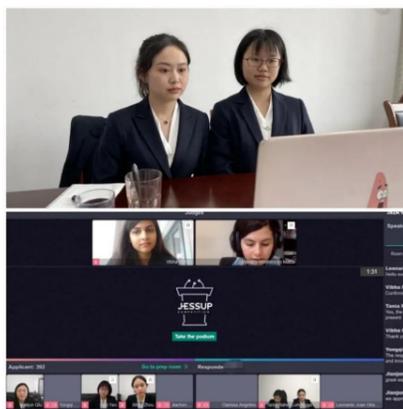
北京时间 2021 年 4 月 18 日晚上 9 点，美国国际法学生联合会（International Law Students Association, ILSA）于线上宣布了 2021 年 Jessup 国际法模拟法庭竞赛获奖名单，重庆大学荣获全球书状综合第一名（Hardy C. Dillard Awards Best Combined Memorials）。该成绩刷新了重庆大学自 2007 年参加该比赛以来的国际最佳成绩，同时也是时隔十五年后，中国赛区代表队再次荣获书状全球第一。



重庆大学 Jessup 书状获全球第一名

2021 年 3 月 9 日至 4 月 18 日，第 62 届“杰赛普国际法模拟法庭竞赛”（The Philip C. Jessup International Law Moot Court Competition）在线上开展。作为国际法学界的“奥林匹克竞赛”，全球线上竞赛吸引了超过 60 个国家及地区，570 余支国际高校队伍参加。历经长达半年的竞赛准备，为期 40 多日的比赛最终落下帷幕，重庆大学 Jessup 团队从全球队伍

中脱颖而出，成功晋级全球赛第二轮（中国赛区仅 12 支队伍成功晋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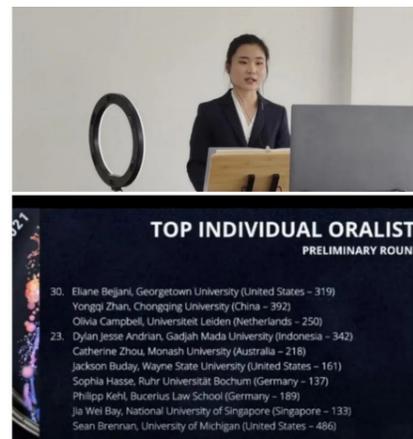
Jessup 线上比赛，从左往右依次为队内成员、法官、印尼代表队成员

除综合团体奖外，团队中个人的出色庭辩表现也获得了国际法官的青睐，喜获全球百佳辩手的荣誉。其中，占永琪同学名列初赛辩手成绩第 30 名，是首轮比赛中国内地高校学生的最佳成绩。同时，曹嘉诚同学名列初赛辩手成绩第 63 名，共同获得了全球最佳百强辩手的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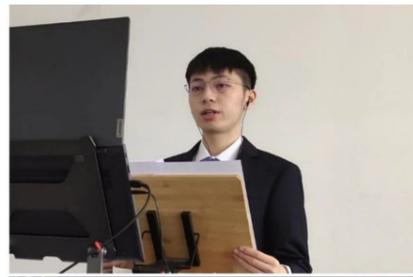
今年的重庆大学 Jessup 代表队由副教授侯茜担任带队教练，教师 David J. Devlaeminck 担任指导老师，法学院 2018 级本科生刘静宜担任学生教练，参赛队员为法学院 2017 级本科生姚丹、周熙玲、占永琪以及 2018 级本科生曹嘉诚、邱健君。长达半年的备赛期间，一路伴随着学校学院的大力支持、带队教练的悉心指导、团队成员

的勤学苦练以及来自各界的关怀照料。

2021 年的 Jessup 比赛已然结束，新的一年赛程随之悄然开展。初心不改，重庆大学 Jessup 将继续努力。



全球百强最佳辩手占永琪同学



全球百强最佳辩手曹嘉诚同学



侯茜老师和 David 老师参与选拔注册队员

法学院斩获校第二十六届 华语辩论锦标赛亚军

2021 年 5 月 30 日晚 7 点，重庆大学第二十六届华语辩论锦标赛决赛于虎溪校区图书馆 1F-7 举行。法学院辩论队持反方与正方的机械与运载工程学院辩论队就辩题“当今时代，更应该鼓励年轻人找到 / 跳出舒适圈”展开激烈又不失精彩的辩论，法学院出场的队伍由 2020 级赵丽君，2017 级学生唐柳颖、马璇、张镭铮组成。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团委书记杨志杰，法学院优秀校友、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刘超，法学院各年级本科生代表到场为学院辩论队加油。



本场比赛开始后，双方辩手分别开始破题立论，表达自身观点。正方机械与运载工程学院辩论队从年轻人的主观心态出发，将找到舒适圈定义为坚持做自己喜欢的事情，认为在自己感兴趣或喜欢的范围内也可以存在挑战。我方辩论队选手不甘示弱，提出当代年轻人应该勇于接受充满挑战、能力不可控的领域，适应身份与

社会环境的变化，进而开拓国家发展新局面。在接下来展开的质询、自由辩论环节中，双方就舒适圈的定义以及寻求挑战的过程到底是找到舒适圈还是跳出舒适圈这两个焦点展开了紧张激烈的辩论。面对正方辩手们体系完整、思路清晰的质疑，法学院辩论队丝毫不乱、正面应答，在对正方论点发起攻击的同时坚守住了己方观点。双方你来我往、激烈交战的紧张氛围与机智应对、冷静博弈的辩论能力深深感染了台下观众，现场掌声不断。

比赛结束后，现场五位评审投出自己的印象票，并对双方的辩论表现进行了精彩点评。随后，评委们进行后两轮投票。最后综合三轮投票结果，法学院获得本届华语辩论锦标赛的亚军。

虽然法学院辩论队与冠军失之交臂，但是他们精湛的辩论技巧和高素质的队伍风采有目共睹，相信辩手们都能积极总结本次比赛的经验，不断磨练，提升自我，在下一次的比赛中再度展现法学院学子的风采！



（左三，李思陶同学）

法学院 2020 级法律硕士李思陶在 2021 年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 法律文书写作大赛中斩获二等奖

2021 年 5 月 30 日，由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主办、厦门大学法学院承办的 2021 年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法律文书写作大赛赛果公布，我校法学院 2020 级法律硕士李思陶同学荣获 2021 年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法律文书写作大赛二等奖！

近年来，由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主办的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法律文书写作大赛作为同类型竞赛级别最高的高含金量比赛，逐渐成为全国各大高校进行实力角逐的重要战场。本次大赛共吸引了来自两百余所高校的 3300 余名学子参加，全国 30 个法律硕士培养单位的 31 名选手脱颖而出到厦门大学参加线下决赛。李思陶同学在本次比赛中沉着应对，最终凭借过硬本领斩获二等奖，展现了重庆大学法学院过硬的教学实力和重大法学学子的卓越风采！



（二排左四，李思陶同学）



重大法学院学生研究项目荣获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市赛特等奖

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重庆市选拔赛落幕，由王本存老师和范卫红老师指导的《职场女性生育权保护困境与改善对策——基于大数据调查及503份司法判例的实证分析》（项目成员：陈怡婧、陆钰榕、孙琳、徐玉贺、黄淇）获得第十七届“挑战杯”市赛特等奖。

序号	所获奖项	项目名称	团队成员	指导教师
1	特等奖	深海环境下机器人的材料保护设计	董广涛、廖福峰、李星杰、李博、周琦、陶成、傅卓成、李德	张智新
2	特等奖	基于超硬陶瓷基体的异种金属材料连接技术	董广涛、周红、廖福峰、傅卓成、傅卓成、周吉、王鹏飞	张智新
3	特等奖	挑战者——多模态一体化智能机器人	傅卓成、李博、周琦、陶成、傅卓成、周吉、王鹏飞	张智新
4	特等奖	“311”制氢车	张英杰、胡孝勇、陈伟、刘睿宇、李兴宏、傅博伟、傅卓成、周琦	罗阳、杨德森、王志伟
5	特等奖	车路协同与自动驾驶融合的智能交通系统	李鑫斌、李斌宇、王厚福、李松、王松、傅卓成、傅卓成	李阳、赵志伟、傅卓成
6	特等奖	“全核五维”——一种多尺度应用新型轻量化合金材料	高磊、戴博、傅卓成、傅卓成、傅卓成、傅卓成、傅卓成	傅卓成、傅卓成、傅卓成
7	特等奖	是什么导致了中国交通基础设施“慢速”的区域差异	夏振耀、孙敬、李昊	李阳、王鹏飞
8	特等奖	“打工人”是啥“野无花地”——基于大数据的职场环境下劳动者权益保障研究——以重庆市主城区为例	周南、陈阳、郭静、傅卓成	李忠
9	特等奖	协同共进 砥砺前行——健全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研究	董广涛、李博、周琦、傅卓成	江津、刘德胜、傅卓成
10	特等奖	重庆近郊乡村公共空间现状调查及提升策略研究	郭雨英、郭雨君、王远、傅卓成	黄海静
11	特等奖	职场女性生育权保护困境与改善对策——基于大数据调查及503份司法判例的实证分析	陈怡婧、陆钰榕、孙琳、徐玉贺、黄淇	王本存、范卫红
12	特等奖	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逻辑性	傅卓成、周琦	李

本次“挑战杯”比赛中，在指导老师的帮助下，团队成员利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休息展开实地调研，不断推进文本修改，进行答辩演练，提升作品质量，探讨新时代女性生育权保障新机遇，最终取得了优异成绩。



“挑战杯”系列竞赛包括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和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两项比赛，是目前国内大学生最关注最热门

的全国性竞赛，也是全国最具代表性、权威性、示范性、导向性的大学生竞赛，已日渐成为高校培养大学生自主创新能力和展示高等教育发展水平的重要平台，被誉为中国大学生学术创新的“奥林匹克”

法学院研究生分团委连续十七年荣获校级荣誉称号

重庆大学2020-2021学年“优秀研究生分团委”、“优秀研究生分团委书记”评选结果出炉，法学院斩获两项荣誉。

根据共青团重庆大学研究生委员会评选结果公示，法学院研究生分团委荣获“优秀研究生分团委”，法学院研究生分团委书记李秋池荣获“优秀研究生分团委书记”。

法学院研究生分团委以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目标，认真贯彻“加强团的思想教育功能，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指导原则。深化体制改革，完善组织架构，建立青春队伍；筑牢思想阵地，强化理论武装，牢记青春使命；注重上下联动，组织党团实践，展现青春风尚；聚焦成长发展，打造品牌活动，引领青春热潮。本学年，在学院党委、团委的悉心关怀下，在我院师生的共同努力下，法学院研究生分团委在群团建设、思想引领、党团实践、文化活动等方面继承传统、锐意进取，取得喜人成绩，连续17年获评“优秀研究生分团委”、“优秀研究生分团委书记”。

正值建党百年华诞之际，我们恰逢其时、重任在肩，法学院

研究生分团委将努力建设学习型、引领型、服务型分团委，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面向未来！

共青团重庆大学研究生委员会

重大研团（2021）24号

重庆大学2020-2021学年“优秀研究生分团委”及“优秀研究生分团委书记”评选结果公示

各学院研究生分团委：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充分发挥优秀研究生团组织及优秀研究生干部的理论带头作用，在重庆大学党委研究生工作部、重庆大学研究生处、共青团重庆大学委员会的指导下，共青团重庆大学研究生委员会结合各分团委书面考评成绩与现场答辩成绩，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经综合评审，评选出重庆大学2020-2021学年“优秀研究生分团委”10个以及“优秀研究生分团委书记”10名，现将获奖学院和个人予以公示：

优秀研究生分团委名单（按首字母排序）

- 电气工程学院
- 法学院
- 公共管理学院
- 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
- 环境与生态学院
- 机械与运载工程学院
- 建筑城规学院
- 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资源与安全学院

优秀研究生分团委书记名单（按首字母排序）

- 陈蔚楠（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2020级硕士研究生）
- 詹代军（马克思主义学院，2019级硕士研究生）
- 何雨欣（电气工程学院，2019级硕士研究生）
- 介鹏宇（建筑城规学院，2020级硕士研究生）
- 寇桂涛（公共管理学院，2019级硕士研究生）
- 李秋池（法学院，2020级硕士研究生）
- 潘 翔（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2020级硕士研究生）
- 潘 睿（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2019级硕士研究生）
- 冉金福（机械与运载工程学院，2019级硕士研究生）
- 张展豪（土木工程学院，2019级硕士研究生）

法学院学生获得第六届全国“学宪法、讲宪法”比赛市级一、二等奖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广泛开展大中小学宪法法律教育，2021年6月，市教委启动了第六届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市级比赛。



在演讲比赛半决赛的现场，来自重庆大学法学院2020级的同学李佳凝瑞以“孟晚舟事件”为引入，为大家详细剖析了“孟晚舟事件”中涉及的宪法和人权的问题，进而谈到了宪法与人民的密切关联，详细阐释了“学宪法，讲宪法”的重要意义。经过晋级赛、半决赛的激烈角逐，李佳凝瑞获得“高校组”二等奖。



与此同时，宪法知识竞赛也在如火如荼地举行着。来自重庆大学2020级法学的康丹同学经过激烈角逐，成功晋级半决赛。在半决赛赛场，康丹同学沉着冷静，积极抢答，成功晋级决赛。最终取得高校组（专业）一等奖的好成绩。



重庆大学长期致力于普法宣传教育，依托重庆大学法学院，着力培养学生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本次参赛同学得到了重庆大学校办、电影学院、法学院等相关部处老师的培养和指导。今后，学校将继续扎实推进普法基地建设，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引导学生自觉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和坚定维护者。

首战告捷 | 法学院获得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一等奖

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由教育部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法学组联席会主办。本次比赛是该赛事举办的第八届，由西南政法大学承办，于2021年10月30日开赛。有来自中国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四川大学、中山大学等知名高校的24支队伍应邀参赛。今年也是法学院赛队首次参加该比赛。参赛队员包括2019级刘思璐、林乐偲、刘琳琪、郑雨茗、孙欣瑞，2020级沈奥、康丹、陈一涵。



法学院赛队教练组由领队吴如巧教授，指导老师肖洪副教授、胡婧讲师组成。赛事准备过程中，队员们集中学习、讨论和实战训练，在指导老师的带领下，相关专业知识和辩论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比赛过程

为配合新冠疫情相关防控政策，竞赛以线上形式进行，法学院的线下参赛会场设于B区学院楼208会议室。竞赛赛程紧凑，共持续两天。

【10月30日初赛】

竞赛首日，法学院在针对一号赛题的第一场模拟庭审中由康丹、刘思璐同学担任公诉人，由沈奥同学扮演证人。第二场比赛由刘琳琪、沈奥同学担任辩护人，由刘思璐同学扮演被告人。最终法学院赛队以一胜一负的成绩顺利晋级半决赛。分别由刘思璐同学和沈奥同学获得最佳辩手。



【10月31日半决赛、决赛】

比赛次日的赛题是二号赛题。当天的半决赛和决赛中，法学院赛队均抽到控方。由林乐偲、郑雨茗同学担任公诉人，由孙欣瑞同学扮演证人。最终队员们凭借出色的表现，以两场比赛全胜的成绩成功斩获第八届全国模拟法庭竞赛一等奖。由林乐偲同学获得半决赛和决赛的最佳辩手。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获奖名单

一等奖（含指导教师奖）：

华东政法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西北政法大学
重庆大学

在模拟庭审过程中，赛队队员们应变迅速，进退有度，配合密切，保持着良好精神风貌与竞技水平，展示出对案件事实与相关法律规范较高的把握程度。包揽了四场比赛的最佳辩手称号。

首次参赛就能获得这样优异的成绩，在体现队员们出色个人能力的同时，更彰显了法学院全体老师们的优秀教学水平。在备赛与比赛过程中，同学们越发感受到，法不是白纸黑字的具文。在严谨体系勾勒出的轮廓之下，还需司法实务来添上社会生活的丰富色彩，法的生命力方才能被充分地展示。希望大家记住这些日子的所学所思，用同样的热情和纯粹，在未来的学

习生活中再接再厉，继续进步成为建设中国法治的新人才。



【撰稿：沈奥 林乐偲】

【供图：孙欣瑞 刘思璐 刘琳琪 林乐偲 康丹】

学风典范 | 博观而约取，厚积而薄发： 专访 2020 级硕士研究生任文锦

人物简介

任文锦：重庆大学法学院2020级法学（宪法与行政法方向）硕士研究生

- 获得2021年国家奖学金
-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A类二等奖
- 获得“优秀研究生”称号
- 获得“优秀研究生共青团员”称号
- “外研社·国才杯”全国英语大赛校赛写作比赛一等奖及阅读三等奖



Q&A

Q：了解到您经常很早去图书馆抢占“C位”，因此得到了图书馆老师的点赞，请问您可以谈谈自己的日常时间安排吗？

A：其实我的日常作息还算是比较简单和规律的。大概就是每天早上六点多起床，先去五教自习一会儿，在图书馆开馆后会去图书馆继续自习。每天的学习时间也不是一成不变的，会根据自己当天的状态灵活调整。学习内容分为专业课和英语学习两大板块，在专业课方面主要是进行文献的查找和阅读，英语方面就是进行听说读写的学习。除此之外也会每天在学习通过跑步、追剧这样一些方式进行放松。其实我觉得现在每天的时间安排上还是比较紧张的，但是我会坚持在晚上有空的时候用一个小时来跑步，这是一种很好的解压方式，在放松大脑的同时也可以提升身体素质，一举两得。

Q：我们也知道您在2021年拿到了国家奖学金，请问您可以向师弟师妹们分享一下拿奖的经验吗？

A：国家奖学金学院每年大概有6-7个名额，这个奖学金的特点是：鼓励大家在完成专业基本任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自身能力边界，对学生的综合素质要求比较高，主要体现在学术和竞赛两方面。大家可以结合自身特点有的放矢，对学术有兴趣的同学，可以多动动笔头，如果能在硕士阶段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对自己今后的发展也会大有帮助。有其他特长的同学可以积极关注相关的高水平竞赛，因为我自己对英语比较感兴趣，所以就去参加了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组织的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也正是这一经历，助力我获得了国奖奖学金。当然得奖不是最终目的，我们所有的努力和付出都是为了使自己变得更优秀。

Q：您可以分享一下参加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的经验吗？

A：我自己主要是兴趣驱动，俗话说“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嘛。我平时的学习除了看文献就是学英语，如果有想要提升自己英语能力的同学可以考虑进行雅思的学习，即使没有出国的打算也可以去尝试参加雅思考试，在学习雅思的过程中会对自己英语的听、说、读、写的提升有非常大的帮助。如果感觉自学有些困

难也可以去找一些网课进行学习。除此之外也可以在平时多进行外刊的阅读，来培养自己的语感，语感对于语言学习来说也很重要。Q：您可以分享一下参加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的经验吗？

A：我自己主要是兴趣驱动，俗话说“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嘛。我平时的学习除了看文献就是学英语，如果有想要提升自己英语能力的同学可以考虑进行雅思的学习，即使没有出国的打算也可以去尝试参加雅思考试，在学习雅思的过程中会对自己英语的听、说、读、写的提升有非常大的帮助。如果感觉自学有些困难也可以去找一些网课进行学习。除此之外也可以在平时多进行外刊的阅读，来培养自己的语感，语感对于语言学习来说也很重要。

Q：其实我们的研究生生活非常短暂，这三年对于很多人来说都非常关键，请问您对于我们的研究生生活应该怎样度过有什么建议吗？

A：我的个人观点是不管今后想选择就业或者是继续深造或者是其他的路，对于我们法律专业来讲专业知识是否过硬，基础是否扎实是最重要的。我认为研究生最主要的还是学术能力方面的提升，应该把重心放在学习和能力的提升上，毕竟这三年对于很大一部分人来说，也可能是最后一段能在学校静下心来好好读书的时光，所以应该珍惜这段时间去进行学习，去充实自己的知识储备，为以后做好准备。

Q：请问方便透露一下您对自己未来的规划是什么吗？

A：我对自己的未来没有设定很大的限制，第一志愿是考公，但是也没有拘泥于这一个目标，如果有机会也想去尝试律师、法务等其他工作，对于未来发展的城市也没有很大的限制，当会想要趁着年轻，考虑去上海、深圳这样比较发达的城市去看一看。

本次访谈，任文锦向大家分享了学习、获奖、规划等方面的经验。希望这次分享能够对大家有所帮助。“博观而约取，厚积而薄发”，让我们一起向榜样学习，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

【采访：牛雯鑫；图片：任文锦】

法学院在第六届全国“绿能杯” 调研竞赛中再创佳绩

2021年11月，历时四个多月的第六届全国“绿能杯”高校法学研究生暑期调研竞赛在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落下帷幕。经过多方的激烈角逐，重庆大学法学院三支参赛队伍提交的调研报告《“双碳”背景下绿氢产业发展的制度性梗阻及其有效化解》《双碳背景下加氢站建设的多维困境及其纾解》《碳中和目标下的国外氢能产业政策借鉴及我国因应》分别荣获一等奖、二等奖和优秀奖。



全国“绿能杯”高校法学研究生暑期调研竞赛由中国法学会能源法研究会主办，旨在通过产学研结合的方式，充分发挥实务界的作用，推进企业和高校的深度交流，促进能源法学科发展。通过选择能源领域中的热点法律问题，发挥研究生的研究力量，推动我国能源“四个革命”，研究实现环境、资源、能源、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途径。第六届调研和竞赛主题为“‘双碳’背景下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法律政策对策研究”，意在引导竞赛师生就氢能发展问题及法律对策进行深入研究，贡献学术智慧。本次竞赛吸引了包括中央财经大学、同济大学、南开大学、天津大学、北京理工大学、重庆大学、华北电力大学、兰州大学等来自全国25所高校的36支代表队参加。经过赛区培训、书面评审和线下答辩等多轮评比，由中国法学会能源法研究会、能源企业、著名高校和律所的知名学者和实务专家组成比赛评委会，

最终评出成绩和获奖人选。

重庆大学1队由张竹溪（队长）、张鏖文、开佳敏、郑淑裕、李思陶、罗永红六位同学组成，胡德胜教授、田志老师担任指导老师；重庆大学2队由唐艺芸、刘鑫、林双程、郭以琦、张文慧、陈镇六位同学组成，王江副教授担任指导老师；重庆大学3队由张春雨、刘叶、覃静如、何燕、史蕊等五位同学组成，蒋世松老师担任指导老师。参赛师生充分利用暑期，分别前往国家能源集团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及其瀑布沟发电总厂、中石化贵阳分公司、中石化六盘水分公司、中石油园街三级加氢站等单位开展多次实地调研，并通过线下、线上座谈，向相关负责人获取了充分的信息。之后，参赛队伍又充分利用假期和周末，多次会商、积极研讨、集中撰写，完成了主题鲜明、内容详实、材料丰富的高质量调研报告，向组委会展示了一份漂亮的答卷。

本届比赛是重庆大学法学院连续四年参加该项赛事。在过往几届比赛中，法学院代表队均取得了优异的成绩，既充分展示了我院学子深厚的法学专业素养和实践调研能力，又很好地体现了我院法学实践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治理，反映了我院在教学领域不断创新、不断进步，持续扩大重庆大学法学院在全国同类高校中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重庆大学1队



重庆大学2队

【作者：唐艺芸】

法学校友齐聚 扬帆沧海再起航

友谊·团结·交流·合作

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换届大会暨2021年年会



校友会事记

2021年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理事会及 专业顾问委员会会议顺利召开

2021年9月12日，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理事会及专业顾问委员会在重庆市竹园宾馆顺利召开。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法学院校友办主任范卫红以及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副会长兼秘书长郭宏、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会长沈仁刚等20多位理事会成员和10多位各级专业顾问委员会委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还邀请到了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公共管理分会监事长苏德怀和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数字智能分会副秘书长石莉萍到会分享发展校友会的经验和心得体会，会议由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副会长兼执行秘书长董浩主持。

首先，沈仁刚会长作上半年的工作报告和下半年的工作安排。上半年，法学分会成功举办了2020年年会并完成了校友会的迎新工作；3月在铁山坪森林公园举办了春季亲子登山活动；法学分会与法学院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合作，举办了题为“坚守初心，践行使命”的培训活动以及“电信网络诈骗识别与防范”的培训活动；此外，还评选了优秀毕业生奖学金。沈仁刚表示，虽然上半年校友会的工作都有序进行，但是仍然存在很多不足，仍有许多需要完善的地方。他对下半年的工作进行了规划。包括进一步加强与成都校友会的交流、配合法学院及校友办举办相关活动、召开2021年年会及做好换届工作等。

随后，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副会长兼专业顾问委员会主任杨旭东介绍了专委会下一步的工作。他认为专委会应该积极配合法学分会的工作，举办专业沙龙，

提升交流专业性，同时反哺学校，承担起职业导师的角色，帮助在校学生进行职业规划。



沈仁刚发言



杨旭东发言

公管分会苏德怀监事长和数字智能分会石莉萍副秘书长各自从组织建设和活动开展两个方面介绍了分会的相关工作，并且提出了对未来工作的展望。除此之外，两位分会负责人还表示了对法学分会悉心筹备此次会议的感谢，并且认为各分会在今后的工作中应该通力合作，共同做好重庆大学的校友工作。



苏德怀发言



刘淳发言



石莉萍发言



范卫红发言

在自由交流环节，校友们纷纷踊跃发言。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监事长周泽、副会长方海平、李俊霖、陈辉、陈梓烽、蒲荣森、江未、常务理事李宗文、黄敏、肖荣、黄玥等均表达了自己对于校友会过往工作的感受以及对未来工作的展望，并且提出了诸多切实有效的建议。专业顾问委员会的委员们从专业角度提出了校友之间开展专业问题研究、诊断的专业意见。

随后，刘淳和范卫红也针对校友会的未来发展进行了发言。刘淳认为，学院遵循国家“培养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人才”的方针，努力建立具有重大特色的法治人才协同育人机制；她还认为应该遵循学校的战略发展规划，进行学科交叉，培养复合型人才；也要深度挖掘更多优秀的校友资源，加强校友联动。范卫红认为，要加大校友会工作力度，加强校友会建设；校友会应该以校友为中心，加强对校友的支持；要完善校友交流平台，建立校友分享的舞台。

最后，郭宏对重庆大学校友会的建设情况进行了介绍，并对法学校友会的发展提出了建议。他说，重庆大学已经和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合作建立了重庆大学全球校友服务中心，重庆大学校友会还加入了大学客联盟，致力于建立开放式校友会，共建校友经济产业园。他从情感联谊、学习成长、



职业发展、事业拓展、公益奉献、服务地方“六个需求”谈起，认为法学校友会应该以“六个需求”为导向进行组织建设和组织机构的创新，他还提倡加强与其他分会和商业协会进行公益合作，打造自己的公益品牌，提升法学会的影响力。同时，还可以根据学科建设的需要，在小范围内进行校外导师化的尝试以反哺学校。



郭宏发言

年会所有议程结束以后，各位领导和校友进行了合影留念。至此，2021年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理事会及专业顾问委员会圆满落幕。



成渝法学校友成都座谈 续写合作新篇章

2021年12月11日，重庆大学法学院、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一行前往成都，与四川大学成都地区法学校友会共话“成渝双城经济圈”发展合作事宜。期间，双方签署了《交流合作备忘录（2022年）》确立了交流合作的三个机制和两个制度，续写高校校友组织间的交流合作新篇章。

2021年初，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与川大成法学校友会签订的《交流合作备忘录（2021）》首次开启了两地法学会的交流合作。此次回访之行，旨在明确双方未来合作方向，深化合作关系，勾勒成渝双城经济圈的新蓝图。

本次交流会议由四川大学成都地区法学校友会常务副会长、秘书长肖露主持，成都市政协副主席、四川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导师、教授里赞对重庆大学法学院、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一行表示欢迎。他谈到，两个法学院各自在教育上发挥了很大的作用，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校友。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十九届六中全会刚刚闭会的大背景下，两院校友加强合作具有历史意义，希望校友之花绽放出成果，为成渝双城经济圈的建设作出积极的贡献。



里赞发言

随后四川大学校友总会秘书长荣建国介绍了四川大学校友总会在建设校友会方面的工作，并表达了希望通过此次座谈会积极推动双方活动的美好远景。

会上，四川大学成都地区法学校友会会长叶浪和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会长沈仁刚分别向对方介绍了各自校友会的组织架构、人员组成、活动开展情况和各自的活动经验等情况，增进了双方的了解和互信。



叶浪发言



沈仁刚发言

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沈仁刚会长谈到，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作为一支年轻队伍，成立之后积极展开校友工作，校友会设置了富有特色的专业委员会和兴趣小组以更好地增进校友会的凝聚力。校友会注重向母校反哺，设立了系列校友奖助学金和实践基金，通过丰富多彩的校友讲座、沙龙等系列活动为学院及师生的发展赋能。



郭宏发言

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副会长兼秘书长郭宏表示，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的优势在于其校友工作做得彻底，校友联络紧密，校友资源挖掘深。希望双

方通过此次座谈会，展开中国高校成渝经济论坛的合作，共同促进成渝双城经济圈的发展，推动对双城经济圈的建设。



刘西蓉发言

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感慨道，川大和重大的法学院都有悠久的历史，新中国成立后，两个法学院都为新中国政法院校的建设都作出了贡献。校友会是一个非常活力的组织，是一个能够为学校、学院和社会作出贡献的平台，也希望通过此次座谈会能在成渝双城经济圈的大背景下加强双方的交流合作，共同推动校友工作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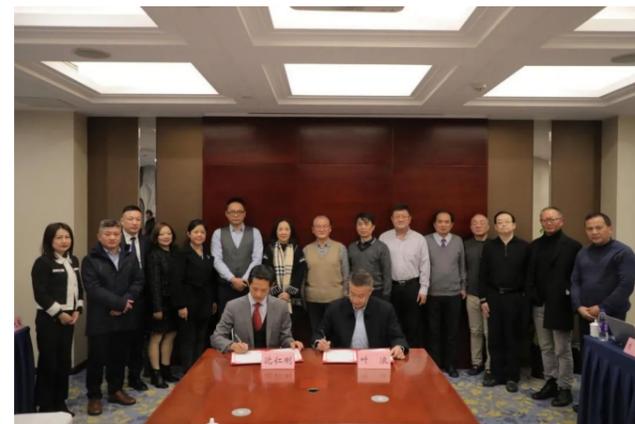


刘淳发言

随后，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表示，川大和重大法学院及校友会基于良好的合作基础，互助是双方友好往来的主旋律。通过座谈会，重大法学院及校友会学习借鉴了川大法学院及校友会的宝贵工作经验，在今后的工作中学院也会继续联合校友们持续激活校友会的活力。

最后，在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重庆大学校友总会副秘书长、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副会长兼秘书长郭宏，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常务副会长雷启如，四川

大学校友总会秘书长荣建国，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李平，四川大学河南校友会会长高洪敏，四川大学澳大利亚新西兰校友会会长张大伟，四川大学成都地区法学校友会常务副会长、秘书长肖露等领导嘉宾的见证下，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会长沈仁刚、四川大学成都地区法学校友会会长叶浪签署了《交流合作备忘录（2022年）》。



双方签署《交流合作备忘录（2022年）》



自由交流环节

会中，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与四川大学成都法学校友会互相赠送了自己的会刊并展开了自由而愉悦的自由交流，双方进一步加强了了解，为下一步的合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我们相信，此次双方的再次交流，将继续激励成渝两地高校校友之间的合作更为深入，促进成都经济圈高校联盟校友工作先行先试，推进落实四川大学和重庆大学校友会真正成为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的“搬运工”，努力实现法学校友会成为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的“保险绳”，进一步促进广大校友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交流合作备忘录（2022年）》中，双方明确了2022年交流合作的宗旨：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以双方学科认同、职业认同、价值认同为基础，以校友组织和组织成员为主体，开展多形式、多领域的交流鉴，增进双方成员的交流、信任和各类合作，推进法律服务水平的提升好校友文化的发展，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校联盟的校友组织和校友合作探索经验、提供示范，实现双方成员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协同发展。双方签署的《交流合作备忘录（2022年）》，明确了三个交流合作的机制。一是加强信息交流机制。双方动态向对方分享信息，加强双方在组织建设、会员管理、法律服务、理论研究、创业创新、就业指导、反哺母校等方面的信息交流，加强双方成员在就业创业、业务推进、项目合作、兴趣爱好等方面的信息交流。二是促进人员互访机制。双方每年至少进行两次互访（疫情等原因除外），参加彼此年会，召开联席会议，沟通商议相关事宜；开放双方各自举办的其他活动，通报活动信息、邀请对方参加；参加双方活动，双方成员平等享有对方成员同等的权利义务。三是开展联合行动机制。根据双方联席会议决定，双方携手协作，共同开展理论研究、法律咨询、专题讲座、就业促进、扶贫帮困等各项活动，共同承担法律职业的社会责任，共同弘扬母校精神、反哺母校法学教育，塑造当代中国法律人的良好社会形象。

双方签署的《交流合作备忘录（2022年）》，再次强调了两个交流合作的机制。一是落实联络人负责制。双方交流合作事务的推进和成效评估，实行合作事务联络人负责制。发挥总联络人作用，根据合作事项的推进，双方对等确定数量不限的单项事务合作联络人，对具体事务和总联络人负责。二是实行年度备忘制度。根据双方交流合作的实践，双方合作事务总联络人牵头按年度对本备忘录进行调整、完善，每年一次签署年度《交流合作备忘录》，以期巩固合作成果、总结实践经验、增加合作实效。

【图文：四川大学成都地区法学校友会、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办公室】



法学校友齐相聚 扬帆沧海再起航

友谊·团结·交流·合作

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换届大会暨 2021 年年会顺利召开

2021 年 12 月 26 日下午，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法学分会换届大会暨 2021 年年会在重庆科苑戴斯酒店国际会议厅顺利举行。会议主题为“法学校友齐相聚 扬帆沧海再起航”，重庆大学校友总会执行秘书长任明、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法学院院长黄锡生、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法学院校友办主任范卫红、重庆大学重庆校友会副会长兼秘书长郭宏、重庆大学校友会法学分会会长沈仁刚和 100 余名法学校友代表出席了会议。会议由校友保亚飞主持。



沈仁刚作第一届理事会年度工作报告。他详细介绍了法学分会的以会员代表大会为中心的机构组成和以专业顾问委员会为代表的制度特色，并对过去一年的活动开展和财务统计情况做了细致汇报。他认为，分会应该重视开展更加丰富多样的活动，提升校友会的服务能力，加强与校友之间的联系，助推校友工作的开展。出席会议的会员代表全票通过了工作报告。



四川大学成都地区法学校友会常务副会长、秘书长肖露首先致辞。她表示，要建设一流大学，离不开一流的校友工作，四川大学和重庆大学有着天然的感情和联系，两校的校友会应加强分享交流，共同承担法律职业社会责任。她期待今后双方能持续互动，紧密合作，联动两地法律人的力量，共同助推成渝双城经济圈的发展。



郭宏代表校友总会宣读了重庆大学校友总会法学分会工作报告的同意批复，并提出了对法学分会机构建设、服务对象等方面的建议。他提议，要把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校联盟校友专委会成立的契机，由四川大学、重庆大学、西南政法大学、西南财经大学等多所高校的法律工作者牵头，成立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校联盟校友律师服务团以支持校友工作。郭宏提出，法学分会不仅应该致力于反哺回馈母校，还应积极为成渝经济圈的建设建言献策。



范卫红宣读了新一届理事会、监事会候选人名单和章程修正案，以及章程修订后的选举办法。经过出席会议的理事会成员的现场表决，由任明宣布新一届重庆大学校友会法学分会理事会换届选举结果，确认了由沈仁刚校友担任会长，并确定了常务副会长、副会长和监事人选。选举结果公布后，沈仁刚带领新一届的理事会、监事会组成人员亮相并发言。他再次感谢了各界领导的大力支持、校友总会的悉心指导、法学院校友办的帮助以及兄弟分会的协作，并表示将和校友会其他成员团结一心为大家做好服务工作。



会议还表彰了 2021 年优秀会员代表。在场领导为优秀会员代表颁奖并感谢他们对校友会工作的大力支持。



各兄弟分会的校友代表纷纷表示祝贺。重庆大学校友会智能分会会长陈萍提议两分会要进一步加强交流和沟通，共同努力为校友企业的发展保驾护航，尽力为每一位校友做好服务工作，为学校争光。重庆大学校友会经管分会会长曾凯认为，法学分会应该积极发挥自己的作用和影响力，不仅要全力助推经济发展，还要服务更多的校友和校友企业。重庆大学校友会公管学院分会苏德怀监事长也表示，两个校友分会之间要加强联系，希望法学分会能够为广大校友企业提供更多帮助，共同促进校友企业的发展。北京大学重庆校友会徐永恒书记感慨到，北京大学和重庆大学在学术交流和人才培养上源远流长，希望两校校友会能够在未来的工作中继续鼎力合作，把握住经济发展为法律人带来的机遇和挑战，携手在推进法治建设的道路上砥砺前行。杨道代表重庆大学深圳校友会法学分会专门录制了祝贺视频，表达了对换届成功举行的喜悦心情。



任明随后发表讲话，他对法学分会积极开展工作和学院高度重视给予了肯定，赞扬法学院校友们积极设立奖教奖学金、捐助物资回馈母校的无私奉献、知恩图报的情怀。他指出，法学分会今后要继续丰富人员构成，继续加强与兄弟校友会的横向联系，重视校友资源的利用，发展校友经济，希望校友分会越办越好。



黄锡生代表法学院对换届工作的圆满完成表示热烈祝贺。他介绍了法学院近一年的学科建设、人才引进和师资队伍建设工作情况。他表示，2021年是法学院历史上科研成果最为丰硕的一年，社科基金创历史新高，论文发表成果显著，在学生比赛方面也取得了傲人成绩。黄锡生还特别感谢广大校友对学生比赛的大力支持，希望校友分会能够持续助力法学院的人才培养和教育工作，为学院建设添砖加瓦。



此次会议筹备充分，进展顺利，氛围温馨，还通过视频直播为不能到场的校友及时传送现场实况，共同庆贺纪念欢乐的盛会。我们相信，在领导和嘉宾们的关心支持下，通过新一届理事会和法学校友们共同努力，法学分会将继续扬帆，踏上法治中国建设的新征程。

校友沙龙

分享 | 传递 | 交流

重庆大学法学院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培训暨校友沙龙顺利举行



2021年4月8日下午，重庆大学法学院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培训暨校友沙龙在法学院107教室顺利举行。本次活动的主题为坚守初心，践行使命，特别邀请了大渡口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五部主任，重庆大学法学院1999级校友，未成年检察工作品牌“莎姐”创始人之一的梅玫作为嘉宾，分享其工作经历和成果。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梅玫校友在校期间的班主任蔡维力老师和辅导员唐绍均老师、校友办公

梅玫分别从两个方面向同学们介绍了她自身的工作经历，首先是对党忠诚，积极工作。从一个其经手的未成年人盗窃案引入，梅玫向同学们讲述了创立“莎姐”的初衷，表达了作为共产党人的梅玫心中帮教挽救失足未成年人的热情。从创建未成年人工作网页“一米阳光”开始，再到后来构建起“办案”、“帮教”、“预防”、“保护”四位一体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体系，梅玫向同学们介绍了“莎姐”在摸索中走向成熟的经历，并热情邀请同学们加入“莎姐”大家庭。

室主任范卫红老师出席了本次沙龙。沙龙由刘淳主持，学院五十余名同学参加了本次沙龙。

沙龙伊始，刘淳向在场的各位同学介绍了梅玫以及她获得的诸多荣誉，并邀请了蔡维力亲切致辞，表达对梅玫的欢迎与感谢。随后，梅玫作为主讲人，向同学们讲述了“莎姐”这一全国闻名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品牌的故事，表达了想要让未成年人检察成为中国少年司法的先锋的美好愿景。



另一方面是坚守初心，司法为民。梅玫通过为在场的同学们播放大渡口检察院去年检察工作总结视频，让同学们了解了作为检察官的梅玫平时所从事的主要工作，涉及未成年人的检察业务如何开展。并通过一个个具体的案例，生动地向同学们介绍了如何帮扶犯罪的未成年人重回社会，如何在全市率先引入社工组织参与未成年人个案帮教，以及打造未成年司法保护网络体系——“莎姐”云平台，甚至在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背后，也有着“莎姐”团队在实



走进“莎姐”

践中所总结上报的经验。梅玫表示，“莎姐”的初心就是为了让孩子们走上正途。如今“莎姐”已经成为了执法普法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载体，成为了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有生力量。

随后是提问环节，在场的同学就未成年检察工作的具体细节以及检察院的工作制度展开了提问。梅玫耐心地分阶段向同学们讲解了未成人犯罪案件办理过程中涉及到的程序问题和实体问题，并详细介绍了检察院内部组织架构，以及同学们比较关心的员额检察官制度，赢得了在场同学们热烈的掌声。



至此，本次沙龙圆满结束。同学们纷纷表示通过这次沙龙，对平时比较陌生的未成年人犯罪领域有了一个全新的认识，并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帮助失足未成年人回归正途产生了向往。期望学院今后能够多多开展类似的沙龙活动，拓宽自身法律视野，吸取前辈优秀经验，走好未来发展之路。



校友邓瑶警官携团队莅临我校开展反诈骗宣传

5月13日下午，我校校友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智慧侦查中心民警邓瑶警官携渝北区反诈骗中心民警团队莅临我校，举办了一场以“电信网络诈骗的识别与防范”为主题的沙龙活动。重庆大学党委保卫处处长尹国华、副处长贺兵，松林坡派出所政委罗治西出席了沙龙，本次沙龙由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主持。邓瑶警官现为重庆市渝北区分局侦查中心民警，三级警督，警务技术一级主管。自2011年参加工作以来，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2次，荣获个人嘉奖3次，荣获公安部第8届“智慧公安我先行”基层技术革新全国二等奖，获评渝北区十佳青年民警。宣讲伊始，刘淳书记首先向反诈骗中心民警一行人表达了欢迎，并对与会嘉宾进行了介绍。尹国华处长向同学们介绍了我校当前反电信诈骗的形势，并强调同学们应当做到自己安全我负责，校园安全我尽责，国家安全我履责，避免成为犯罪活动的受害人。随后，邓警官以“咋骗——犯罪分子如何诈骗”“砸骗——如何防范诈骗”“砸骗——反诈骗工作感想”为切入点，为我校师生奉献了一场幽默风趣的反电信诈骗讲座。

一、“咋骗？”

“如果用一个词来形容骗子，那么他们就是‘观音姐姐’。用重庆话来说，就是你瞌睡的时候给你递枕头”，邓瑶警官介绍到，刷单诈骗、裸聊诈骗、冒充熟人诈骗等等诈骗方式几乎可以准确攻击受害人的

各项痛点。当前诈骗分子的手段不断翻新，科技的发展使得他们在我们的生活中几乎是无孔不入。同时，随着近些年来犯罪分子诈骗方式和技术的翻新，诈骗集团的运营管理方式也而不断完善。邓警官团队向在场师生介绍了电信诈骗集团的组织架构，其严密程度几乎不亚于一个管理精细的公司。“犯罪团伙并非一群乌合之众，而是一个有预谋、有详细分工的集团。”这使得同学们意识到，受教育水平的高低并不能代表反诈意识的高低，不断提高自身防范意识才是远离受害人身份的根本之道。



二、“砸骗”

邓警官谈到，当前反诈骗形势非常严峻，电信诈骗案件总额已经达到刑事案件总数的百分之六十。仅在重庆市渝北区，电信诈骗单案最高被骗金额就达到了两千余万元。而在犯罪分子的犯案工具不断更新，犯罪打击难度不断提高的形势下，我们的防范意识防



范的提高就对防骗非常重要。

“诈骗套路千千万，不贪不怕不被骗。” 据此，邓警官介绍了防骗六个“凡是”，即凡是公检法要求汇款的、凡是网上兼职刷单的、凡是理赔索要二维码的、凡是网上交友推荐赚钱捷径的、凡是索要短信验证码的、凡是无抵押网贷先交钱的，都是诈骗。也就是说，要想远离骗子，关键是不要贪小便宜，不要怕事。特别是对于学生而言，犯罪分子往往会利用其想要兼职挣外快的心理实施诈骗。同时，在保护自己免于成为被骗的对象时，也要保护好你的手机卡、银行卡、微信、支付宝等个人信息，以免成为犯罪分子实施诈骗或洗钱行为的帮凶。



三、“哑骗”

讲座最后，邓警官以自己的亲身经历为例同大家分享了多年来自己在反诈骗工作中的体会，并热心回答了同学们所提出的诸多疑问。针对同学们提到的被骗后如何维护自己权益的问题等，邓警官提醒大家要迅速拨打110报警，同时也要注意保存转账截图，注意存留证据。



秋季校友沙龙

分享



秋季校友沙龙第一期 | 刑事辩护法律服务的技巧

2021年10月20日晚7点整，重庆大学法学院“刑事辩护法律服务的技巧”校友沙龙通过线上会议的形式顺利举行。

为了在课堂之外进一步拓展学生们对法律实务的认知，本次沙龙共邀请了三位优秀校友分享实务经验。他们分别是重庆大学2008级法学硕士、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刘超，重庆大学2008级法律硕士、重庆百君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李俊霖以及重庆大学2013级法律硕士、北京盈科（重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雷启如。沙龙由法学院校友办公室主任范卫红主持，重庆大学法学院80余名学生参与了本次活动。

刘超校友围绕“刑事案件中如何会见当事人”这一主题为大家进行了分享。他认为，做好会见当事人的基本工作，看似简单实则不然，在实务中需要关注到每一个细节，方能不留隐患。他通过丰富的事例，向同学们分享了会见当事人的基本步骤和注意事项，并强调处理好案件不仅要有扎实的专业知识，还要注重与当事人的情感交流以及沟通技巧。刘超认为，律师的优秀品质在于善良和勇气，善良是指在遵守律师基本职业操守的同时要做一位善良的律师，勇气则是要有面对来自各方压力的勇气。这样方能在律师这条职业之路上走得心安，走得长远，走得精彩。





校友李俊霖以亲身经历为例，系统阐述了如何运用多学科知识，在实践中不断成长的方法，为同学们提供了诸多职业思路。“基础不牢，地动山摇”，他认为在实务中掌握好基础法律知识是重中之重。同时，在掌握专业知识的前提下还应不断完善丰富自己的知识储备，建立起综合性的知识体系，这样在处理案件时才会更加得心应手。最后，李俊霖建议有志于从事实务工作的同学们需尽早开始做准备，从写作、沟通、工作效率等方面提升自己的综合能力，将书本的知识运用到实践之中。



分享嘉宾雷启如从律师如何服务客户和办理案件的角度为同学们进行了分享。他认为在实务工作中最重要的是要有过硬的专业知识，在处理案件时要坚持原则，守住底线，同时也要学会保护自己。雷启如结合自身职业经历，讲解了办案的注意事项，强调律师要树立服务意识，并介绍了服务和技巧的重要性。最后，雷启如认为律师在办理案件中应该掌握主动权，密切关注案件的进展，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当事人争取权益。

校友分享结束后，沙龙进入提问环节。三位精英校友对同学们请教的诸如认罪认罚案件代理、会见当事人、刑诉律师应具备的品质等问题进行了详细、耐心的解答，解决了同学们对刑事法律服务领域的职业困惑，也对同学们的职业规划起到了重要的引导作用。范卫红代表学院向三位校友的宝贵分享表达了衷心的感谢，希望各位校友今后能够继续关心支持重大法学院发展。至此，重庆大学法学院秋季校友沙龙第一期顺利结束。

【图文：牛雯鑫】

秋季校友沙龙第二期 | 公司法务法律服务的技巧

2021年10月27日晚7点整，重庆大学法学院秋季校友沙龙第二期——“公司法务法律服务的技巧”通过线上会议的形式顺利举行。

在上期的校友沙龙中，三位优秀校友的精彩切实分享，开启了同学们对刑事辩护工作的崭新认识，为了进一步拓宽同学们的职业选择和就业路径规划，本期校友沙龙邀请了重庆大学北京校友分会的五位优秀校友就公司法务法律服务的技巧向大家进行交流分享。他们分别是：重庆大学2006级工学学士、北京大学2015级法律硕士、美团知识产权部总监梁健；重庆大学2008级法学学士、2012级法学硕士、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合规部法律经理吴愁；重庆大学2008级法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2017级在职法律硕士、美团区域法务专家姜文娟；重庆大学2009级法学学士、2013级法学硕士、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法务经理沈悦；重庆大学2009级法律硕士、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合规处处长孟祥吉。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淳出席了本次活动，沙龙由法学院校友办公室主任范卫红主持，重庆大学法学院百余名师生参与了本次活动。



刘淳副书记向参与本次沙龙活动的校友表示了欢迎，同时对北京校友分会对校友工作大力支持表达了衷心感谢。刘淳认为，举办校友沙龙活动是人才培养的一部分，要贯彻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的方针政策，以校友沙龙为基础搭建交流平台，加强法学教育和法治实务工作者之间的联系，培养高素质法律人才。她还强调要重视校友沙龙活动，使之能够成为法学院人才培养的特色品牌和重要抓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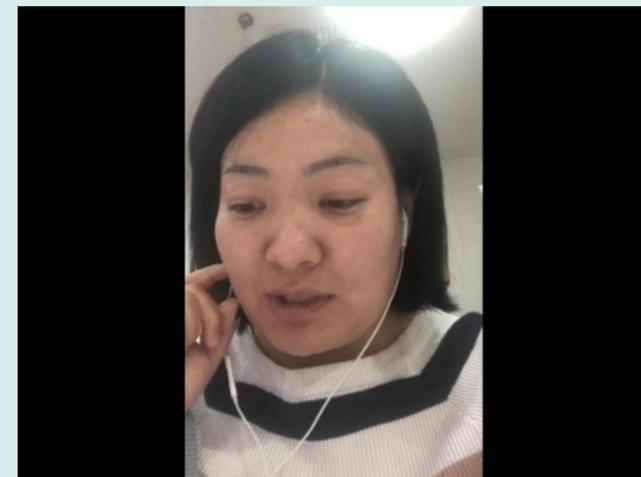
分享嘉宾梁健就知识产权法务相关工作进行了分享。他从不同企业在资源配置方面的差异切入，向大家介绍了法律专业的毕业生在未来进入企业后可能会从事的工作类型。他提醒大家，大多数企业都是“因材施教”的，但是无论从事什么类型的工作，最重要的都是要提升自己的专业能力。除此之外，梁健还从确权维权和风险管理两个方面介绍了企业法务的具体工作内容。他认为，企业法律工作不仅要有效地应对风险，更重要的是建立健全的风险防范机制，追求风险和商业的平衡。最后他还呼吁将来有志于从事企业法务工作的同学，今后在就业岗位借助司法力量解决纠纷的同时，也要尝试将工作中总结的经验回馈到法律体系中去，共同努力建立一个更好的司法环境。



分享嘉宾吴愁通过自身经历，从做好法务工作的方法和职业感悟两个方面进行了交流。她认为，做好法务工作要“先谋而动”，首先要明确公司的定位、熟悉公司的业务，在全面了解自己的服务对象后再去找出与之相匹配的法律法规，方能事半功倍。



其次，要谨记专业为本，在不断提升自己专业能力的同时也要思考如何将专业语言转化为用户语言，以便于更好地进行沟通交流。然后是在处理问题时要学会转化思路，当用常规方式无法解决的时候可以尝试逆向思维。最后是要灵活处理法务和业务之间的关系，坚守法律工作者的底线。除此之外，吴愁还向大家分享了自己在五年法务生涯中的感悟，她告诉大家走出校园后也要坚持学习，不断提升自己的综合能力。此外，在对工作保持责任心的同时也要学会享受生活中的美好。



分享嘉宾姜文娟围绕诉讼案件的技巧和方法进行了分享。“基础不牢，地动山摇”，她强调，在法律实务中，扎实的专业基础对于做好工作来说，永远是最重要的。紧接着，姜文娟还从四个方面强调了在工作中的沟通问题。第一个是和领导的沟通，通过和领导进行信息同步以便于得到资源上的支持和帮助。第二个是和业务部门沟通，业务部门是对于案情最为清楚的部门，通过和他们进行沟通，有助于了解清楚案件事实。第三个是和舆情部门进行沟通，结合该部门的意见将对企业的不利影响最小化。最后一个是和财务部门沟通，以便于得到资金上的支持。最后她提醒大家，在每完成一个案件时都要进行沉淀复盘，将个案问题反馈到业务层面以完善公司的制度才是最终目的。



分享嘉宾沈悦向大家介绍了自己的个人经历，通过自己的个人经历向大家展示了真实的法务工作。他认为，公司法务和法官、律师最大的不同在于法务更加强调把关和服务。首先是把关。企业法务的工作内容往往和公司的发展阶段、业务性质紧密相关，所以企业法务要以此为基础，构建合规、内控、风管、法务四位一体的全面风险管控系统，为企业的发展保驾护航。其次是要具备服务意识，注重服务技巧。在工作中要做到“四熟”，分别是：熟悉专业、熟练英文、熟悉业务、熟练沟通，力争为所就职的企业做出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分享嘉宾孟祥吉对央企合规的有关情况进行了全面的介绍。他首先介绍了央企的机构设置，并且强调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企业对法务机构也愈发重视。其次他介绍了法务部和其他机构的区别。除了要处理信息和协调工作以外，法务部门和其他部门相比要更加注重公文写作，要学会用通俗易懂方式让非法律专业人士了解到重要信息。接着孟祥吉还从合规管理、

知识产权保护、重大决策法律保障等方面向大家介绍了法务工作的思路。最后，他通过自己的工作内容，从合规风险、合规管理体系、合规风险内控审计等方面介绍了合规工作的有关事项。校友分享结束后，沙龙进入提问环节。五位精英校友对同学们请教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耐心的解答。诸如法务岗位对个人素质的要求、如何协调工作和生活之间的关系以及同学们当下最关心的法务工作是否存在性别歧视等问题。解决了同学们对企业法务工作的困惑，也对同学们的职业规划起到了重要的引导作用。范卫红代表学院向五位校友的精彩分享表达了最衷心的感谢，希望各位校友今后能够继续关心支持重大法学院发展。至此，重庆大学法学院秋季校友沙龙第二期顺利结束。

【图文：牛雯鑫】

秋季校友沙龙第三期 | 涉外法律服务的技巧

当前我国涉外法律服务业迅速发展，市场前景可观，对涉外法律人才需求日趋旺盛，为充实同学们的涉外法律服务技能，拓宽法律职业选择路径，2021年11月4日晚7点整，重庆大学法学院生涯规划与领导力培养校友沙龙第三期——涉外法律服务的技巧，通过线上会议举行。

本次参与分享的五位优秀校友分别是：重庆大学2008级法学本科，英语专业二专（专业八级），美国埃默里大学法律硕士，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重庆涉外律师人才库成员郭祺玮；重庆大学2008级本科、2012级国际法硕士，中建珠江海外发展有限公司投融资与研究中心负责人，南宁国际商会法律顾问，税务师谭添；重庆大学2008级本科，比亚迪亚太汽车销售事业部法务负责人柯雪华；重庆大学2010级法律硕士（国际法），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Juris Doctor，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高等法院注册律师，盈科律师事务所澳大利亚分所合伙人，盈科澳大利亚私人财富中心执行主管杨济滋；重庆大学2015级工科学士（材料科学），UNSW Sydney（新南威尔士大学）职业法律文凭在读，校刊(Australian Journal of Human Rights)编辑，USyd×UNSW×MQ三校模拟法庭比赛亚军，校内模拟法庭比赛学生法官，UNSW Cultural Mentor，Impact Mentor周正。沙龙由法学院校友办公室主任范卫红主持，法学院九十余名师生参加了本次活动。



校友嘉宾郭祺玮以涉外律师工作为切入点，结合个人涉外法律服务工作心得，分享了从事涉外律师工作的经验和建议。首先，他认为涉外法律服务的范畴很宽泛，与英语密切相关，并且在实务中需要落到具体的部门法中，因此想要从事涉外法律工作，需要找到自己擅长的方向、领域和兴趣点，在此基础上拓展职业规划。其次，在进行涉外法律服务时，需要明确自己要提供怎样的服务，确定服务领域，结合自身优势、客户情况，提供相应法律服务。他还结合实例，提到涉外法律服务工作中，不同国家间的文化碰撞与冲突时常发生。他向未来有意从事涉外法律服务工作的同学提出几点建议：一是要有外语功底，在校期间可参加诸如 Jessup 国际模拟法庭的比赛等活动，锻炼外语能力；二是可以从兴趣点着手了解不同国家的文化；三是着重培养法律检索的能力，学会利用北大法宝等数据库进行法律检索；四是尽早参与与实践，将理论知识运用于实践中。最后他强调从事律师行业，抗压能力、多任务处理能力至关重要，要妥善规划时间，提高抗压能力，尽善尽美完成客户要求。



校友嘉宾谭添从涉外法务角度，结合自身工作经验，比较涉外律师与涉外法务工作的不同之处，介绍涉外法务工作的三大板块即国际贸易、国际投资、争议解决。首先他指出，涉外法律服务市场潜力足，是上佳的就业选择，推荐同学们探索尝试。其次，他认为与涉外律师相比，涉外法务更偏于综合性，需要多元化、复合型的法律人才，并且充满挑战与惊喜，需要具备广泛的知识面以及抗压能力。他将涉外律师在不同阶段的状态依次比喻为生意人、保健医生、消防员，作为涉外法务既要懂公司业务，了解行业变革，拓展知识面，也要全面提升自己的能力，诸如跨境资金、物资、人力以及国际税务等相关能力，体现增值服务价值，因此要变被动学习为主动，不断给自己充电。他指出，在进行国际工程法务工作时，会涉及到一系列知识体系，诸如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会涉及税务问题、低额纳税等；实务中要熟悉EPC合同范本，FIDIC（菲迪克）体系；要从事大型国际项目，需要拓展国际金融知识，必须了解国际收支平衡表以及国际投资头寸表等。总之，从事涉外法务，需要慢慢沉淀，不断积累知识。



校友嘉宾柯雪华以比亚迪公司宣传片引入分享，从个人经历出发，给应届毕业生的择业选择提出了宝贵的建议。首先，她认为涉外法律服务领域是一片巨大蓝海，从事涉外法律服务工作，在城市选择方面，应尽量选择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会有更多机会与资源，能拓展眼界，但也要结合自身情况和定位；在职业选择方面，要明确就业目标，清楚自己想要什么，





强调涉外律师人才需通晓国际规则，具有世界眼光和国际视野；在行业、平台选择方面，要结合自身兴趣和擅长领域，进行思考找到答案。其次，她从公司实务角度出发，介绍了法务工作的主要板块，具体分为合同、项目、纠纷、合规、律所资源开发和对接管理、法务管理板块。此外，她认为，在从事涉外法务工作时会面临语言、不熟悉法律、文化差异等挑战，因此需要学好英语，熟知法律，可通过留学、公司外派的方式“走出去”，减少文化差异。最后，她总结道：要从事涉外法律服务工作，一是要有国际化视野和眼光；二是法律专业能力在线；三是提升商业思维，法商思维结合才能走得更远；四是保持热情，锻炼身体，充满自信。



校友嘉宾周正同在澳大利亚，目前在新南威尔士大学就读法律专业，本科工科专业出身的他从学生角度出发，分享了他海外求学的宝贵经验。他认为抗压能力、多任务处理能力非常重要，他在本身英语实力不错的前提下，还有意识的参加相关活动，例如充当英语讲解，进一步锻炼了英语交流能力；在阅读书本的同时，积极参与各类活动，充分利用学校资源，开阔眼界。他提到，在外留学会遇到一些困境，获得快乐很简单，拥有幸福感较难，需要有强大内心，增强身体素质，提高抗压能力。最后，他鼓励大家追求优秀，对抗内卷，提高自身素质，在努力学习的同时兼顾自己的爱好。

五位校友嘉宾分享完毕后，进入了交流提问环节，校友们对同学提到诸如留学等相关问题进行了耐心解答。沙龙结束后，来自白俄罗斯的婉婷同学感慨道，本次活动使她收获颇丰，校友们的分享让她有动力成为更优秀的自己，希望今后能多参与类似活动开拓视野。

本次沙龙作为校友系列沙龙的最后一期，主讲嘉宾跨行业、跨国家，听众跨层次、跨民族，是校友沙龙活动的全新尝试。今后法学院将继续以校友沙龙为平台，探索构筑校友间、校友与在校生前沟通交流的多元桥梁，提供更多职业选择和学历提升经验和建议，拓宽法学院学子的视野和眼界，助力学院人才培养与输出。

【图文：周书亭】



校友嘉宾杨济慈远在澳大利亚，通过视频会议连线向大家分享了自己的海外求学、律所工作经历，以供有相关疑惑的同学参考。首先，她提到了澳大利亚有名的几所大学，介绍了自己申请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 Juris Doctor (JD) 的经历以及学校课程设置、申请澳大利亚律师牌相关情况。她提到 JD 就业选择比较丰富，例如可以参加美国律考，到美国就业，或拿到澳大利亚某个州的律师牌留澳就业，也可以选择回国发展，在面临择业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选择。其次，她分享了在澳大利亚律所的工作经历，从律所中“螺丝钉”角色到如今成为合伙人，抓住发展机遇、工作平台很重要。她还鼓励有想出国留学的同学要多尝试，不要畏难，她提到新南威尔士大学有华人法律专业学生团体，可以为大家提供帮助，并希望大家能明确方向，找到理想生活状态。

校友风采



梅玫：18年如一日，守护少年向阳而生



校友简介

梅玫，198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重庆大学法学院1999级校友。现任重庆市大渡口区检察院检察五部主任、“莎姐”办公室主任，重庆市人大代表。从事未成年人检察工作18年，让144名犯罪的孩子走向新生，在10多万名孩子心里播撒法治的种子。荣获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检察官、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全国三八红旗手、最美公务员、“守望正义——群众最喜爱的检察官”等荣誉。

梅玫从事未成年人检察工作18年，与同事一起创立的“莎姐”青少年维权岗在重庆市三级检察机关全面推广，共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00件144人；倡议成立全市首个“莎姐”校园法律社团，深入学校、镇街、社区为青少年讲法治课500余场，受众10万余人；先后提炼“三心”理念、“五大体系”“五加七”工作模式，提出构建“144”的“莎姐”未成年人一体化综合司法保护体系，该项目被评为重庆市未检创新实践基地，被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少年司法专业委员会确定为研究基地，组织开发的未成年人帮教维权信息平台被最高人民检察院确定为全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创新实践基地。2013年被全国妇联评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2015年被全国妇联评为“全国三八红旗手”，2016年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全国未成年检察工作作出贡献的个人”，2017年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守望正义——群众最喜爱的检察官”，2017年被中央宣传部评为2017年度“基层理论宣讲先进个人”，2017年被最高检、人社部评为“全国模范检察官”。

她牵头创立的“莎姐”青少年维权岗获中宣部全国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全国工人先锋号、全国青少年维权岗、全国巾帼文明岗等省部级以上荣誉30多项。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等数十家媒体宣传报道300余次，得到全国人大、全国政协、中央综治委、共青团中央等中央国家机关的充分肯定，全国20余个兄弟省市检察同行来院交流“莎姐”工作。

把一个人变成 1058 个人

惩罚一个孩子很简单，但改好一个孩子却不易。2004 年以来，梅玫共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 100 件 144 人，会同“莎姐”团队对 398 名涉罪未成年人进行帮教，对涉罪未成年人和未成年被害人进行心理矫治、危机干预 400 余人次，与在押未成年人书信往来 70 余封，帮助 80 余名涉罪未成年人重新回到课堂和成功就业，帮助 70 余名未成年被害人走出心理阴霾。

“莎姐”工作机制得到上级采纳，重庆市检察院在全市统一设立“莎姐”青少年维权岗，目前“莎姐”从最初 7 个人，扩展到全市三级检察院共同参与，逐渐发展为 416 名“莎姐”检察官，1058 名来自社会各界的“莎姐”志愿者的大团队。在检察官和志愿者的共同努力下，重庆市未成年人犯罪数持续五年下降。

把一堂课凝聚成一种信念

法治的信念必须从小播撒。为此，梅玫组建“莎姐”法治宣讲团，走访了全区全部 8 个街镇、90 个村（社区）收集意见建议，汇总未成年人及其家长最需要了解的法律问题，制作有针对性的宣讲专题 20 余个；她带头深入全部村社、学校开展法治巡回宣讲 500 余场，受众 100000 余人；她加强与镇街、教委“定点”联系，建立起“莎姐”法治宣讲对接联系制度，并在全区建立了 13 个“莎姐”工作室、9 个校园“莎姐”法律社团，实现全区所有镇街、中学校全覆盖。

梅玫根据未成年人和社区居民的不同特点采取院坝故事会、微电影展播、情景剧演绎等形式，将一个个宣讲“小舞台”演绎出一场场未成年人爱看的“惠民精彩剧”。她还组织制作系列法治视频节目《莎姐说》、编印系列法治宣讲读本《莎姐讲故事》，累计向中小学校赠送 3 万余册。大渡口区未成年人犯罪数大幅度下降，从 2004 年的 60 人，下降到 2018 年的 11 人。

把一项空白变成一项机制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是一项未来工程，今天不下力气，未来就会加倍付出代价。”梅玫在未检工作实践中深深感到，当前还存在着在产品质量、食品药品安全、环境等领域侵害众多未成年人权益的问题“无人管”的现象，加强检察监督、促进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很有必要。

她积极促进建立全区“莎姐”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一体化机制，推动全区出台了《关于在大渡口区做大做亮“莎姐”品牌的实施方案》，积极运用大数据、智能化手段搭建“莎姐”云平台，形成未成年人网上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监督体系，着力构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多部门联动机制。全区 24 个部门、8 个街镇和 30 所中小学都纳入了“莎姐”云平台，各部门、单位进入平台后，要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按照平台运行机制，处理、回复群众反映的涉未成年人保护问题，携手共建，共同编织一张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的“防护网”。该项目被中国刑事司法法学研究会少年司法专业委员会确定为研究基地，被最高人民检察院确定为全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创新实践基地。

她积极开展涉未刑事执行检察、民事行政检察业务统一集中办理试点工作，针对有毒有害玩具、食品、校园周边安全等问题进行实地调查，发出检察建议 10 余份，推动行政执法机关进行专项治理，促使区工商部门开展专项行动，清查了大量的“水晶泥”、“硼砂水”类三无产品，推动相关部门依法解决了马王小学周边多年未能解决的交通隐患等校园安全问题，让 816 名孩子上放学更放心。



2021 年 12 月 27 日晚，2019-2020 年度“富民兴渝贡献奖”颁奖典礼在重庆广电大厦演播厅举行，校友梅玫走上舞台，领取了这份沉甸甸的荣誉，同时以对话的方式，讲述成功背后的故事。



【文章来源：重庆大学校友总会收集整理自：最高人民检察院、重庆检事儿、新华网及华龙网】

校友风采 | 张顺杰、刘蔚琳获评 重庆市检“十大检察榜样”荣誉称号

2021年12月，重庆市检察院组织开展了“学英模·十大检察榜样”评选活动，法学院2003级本科生张顺杰、法学院2006级硕士研究生刘蔚琳上榜。新时代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离不开高质量的法律工作队伍的建设。我们应当以两位校友为榜样，培养公平正义的价值追求，树立服务人民的职业理想，为未来投身法治事业的建设做准备。

【文章来源：重庆检事儿】



张顺杰，男，九龙坡区检察院检察二部副主任、四级高级检察官。2019年办理案件265件456人，创下所在单位检察官年度办案数量之最，且无一错案。办理的1件案件被市检察院评为“保市场主体、护民营经济”典型案例。荣获九龙坡区最美政法人，入选全市检察机关扫黑除恶刑检专业团队。

刘蔚琳，女，南岸区检察院检察七部主任、四级高级检察官。率先探索推行律师电子卷宗阅卷制度。参与承担最高检课题2项、市检察院重大课题1项。参与编写最高检《案解民法典》。荣获全国检察机关案件管理业务能手、重庆市三八红旗手，入选全市检察机关案件管理人才库、业务分析专业团队。

校友张超的裁判文书获评第四届全国法院 “百篇优秀文书”

2021年12月，由最高人民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主办、各高级人民法院审判管理部门协办的第四届全国法院“百篇优秀裁判文书”“百场优秀庭审”活动已顺利结束。我校法学院在职法律硕士校友张超（重庆高院三级高级法官）的裁判文书获评第四届全国法院“百篇优秀文书”。

重庆法院再创佳绩！
5篇裁判文书、5场庭审入选
分别是
↓↓↓

第四届全国法院“百篇优秀文书”拟获奖名单
刑事类
• 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0）渝02刑终35号 刘梅
民事类
•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9）渝民再353号 张超
•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0）渝01民终7122号 陶旭东
• 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2019）渝0192民初10868号 刘娟娟
行政、赔偿类
•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20）渝行再1号 邬继荣

第四届全国法院“百场优秀庭审”拟获奖名单
刑事类
• 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1）渝02刑终125号 徐海、刘非燕、刘梅
•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1）渝01刑初22号 黄旭、陈娥、陈洁婷
民事类
•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渝01民初394号 赵志强、谭颖、周映
•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0）渝01民初442号 张力、周耀、杨玲、李理、赵学昌、李立新、吴长渝
•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2020）渝0113民初13490号 史春亚、汤华巍、李杰

【来源：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我校法学院校友王华兵担任 自然资源部视频栏目“法治课代表”

自然资源部推出视频栏目《法治课代表来啦!》，我校法学院 2004 级硕士研究生、2007 级博士研究生，自然资源部地质勘查管理司行业指导处处长、自然资源部公职律师王华兵，受邀担任“法治课代表”，讲述法治故事、阐释法治理念。

【精选片段】

习近平总书记说：“能源的饭碗必须端在自己的手里”近年来，自然资源部深入推进基础地质调查和找矿工作，加强地质方法手段在地质灾害防治等民生领域的应用，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能源安全。

法安天下，德润人心。我们将按照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继续推进地质灾害防治资质管理、地质勘查活动监督管理等制度建设，引导地勘行业高质量发展。

给每一座山，每一条河取一个温暖的名字，让法治之光点亮每一片绿水青山。



【来源：自然资源部】

十年重大人 | 陈星校友： 博学善思勤于勤 立德树人守初心



校友简介

陈星，1985 年出生，2004 年考入重庆大学学习，2008 年于重庆大学获文学学士、法学学士双学位；2011 年于重庆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2014 于重庆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目前在广西民族大学任硕士生导师、副教授，广西民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广西知识产权发展研究院副院长。

同时他也是广西“十百千”知识产权领军人才，广西高等学校千名中青年骨干教师，广西科技专家库专家，广西火炬创业导师，南宁市高层次人才，南宁市政府立法咨询员，桂林市政府行政立法咨询人才库专家，南宁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相思湖青年学者创新团队”带头人。2020 年 3 月-2021 年 3 月挂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兼任广西版权保护协会秘书长、广西知识产权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广西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党支部副书记等。主持司法部项目、自治区级教改项目、广西检察院检察理论项目、广西法学会法学研究项目、广西专利专项资金项目、广西科协项目等 10 余项。主要研究领域为：知识产权法和网络数据法。

立足实践 潜心科研

勤研善思，孜孜以求。陈星立足时代发展需要，长期致力于知识产权、个人信息、网络数据等前沿问题研究，先后发表论文 20 余篇，其中 CSSCI 来源期刊 7 篇，北大中文核心期刊 5 篇，国际会议 2 篇，国外顶级期刊 1 篇，其中，论文《美国网络空间安全威胁论对全球贸易秩序的公然挑战与中国应对一从“美国调查华为中兴事件”谈起》获得广泛关注，荣获广西第十四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论文《大数据时代个人信息权在我国民法典中的确立及其地位》荣获广西第十五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



陈星和学生在贵阳大数据交易所调研

期间他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大数据时代公共数据开放中个人数据保护制度研究》，对大数据时代公共数据开放中个人权利与公共利益间的冲突与平衡进行理论探索；主持司法部国家法治与法学理论研究项目《大数据时代个人信息权保护机制研究》，针对大数据时代个人信息保护困境，提出个人信息权利体系化以及个人信息利用公法与私法体系化协调的制度构想；主持广西专利专项资金项目、广西检察院检察理论研究、广西科协项目等研究课题均致力于解



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知识产权问题；主持广西壮族自治区青年教师基础能力提升项目《中国-东盟跨境电商个人信息保护法律制度研究》、广西高等学校千名中青年骨干教师培育计划科研项目《“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东盟数字版权保护研究》等有关中国-东盟法律制度研究，为“一带一路”建设中法律制度完善进行探索。

坚守初心 创新教学



《数据法》结课陈星与学生们合影

热爱教育教学工作，他不断学习和创新知识产权课程建设和专业教学方式。作为广西民大骨干教师建设的《知识产权法总论》入选2019年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作为课程负责人建设的《商标法》入选2021年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开设了特有的《知识产权实务礼仪》教学课程，在会议室、办公室、餐厅、咖啡厅等场所开展模拟教学，深受学生喜爱。结合知识产权人才实践技能培养，探索专业教学方式，积极推动知识产权协同育人模式，改革《知识产权法总论》《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法律实务》《商标代理实务》等课程教学模式，让学生在实践中学习，探索知识产权翻转课堂和O2O混合式教学，2016年主项校级教学改革项目《“双创”背景下知识产权“翻转教学”式技能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2017年1月14日作为广西民大教师代表在2016年度广西法学教育年会以《商标的注册条件》做专业示范课程展示，2018年立项广西壮族自治区教改课题《基于传统课堂与翻转教学的O2O混合式知识产权课程教学模式的改革与实践》，2018年12月4日作为主讲教师以“琼瑶诉于正案”情景教学开展专业课程教学示范课，受到学校领导和到场专家高度肯定。



陈星为2020级研究生讲授《电子商务法》课程

总结教学经验，凝练教学成果。陈星始终秉承教书育人高于一切的宗旨，积极探索最优的教学方法，不断赢得新的收获：2015年被遴选为“广西高校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计划培养对象”；2016年《知识产权专业“协同育人”成果》荣获广西民族大学教学成果一等奖（排名第二）、《卓越法律人才协同培养模式探索》荣获广西民族大学教学成果一等奖（排名第五）；2017年《卓越法律人才协同培养模式探索》荣获自治区级教学成果三等奖（排名第三）；2019年1月入选“广西高等学校千名中青年骨干教师培育计划”培养对象，12月《数字经济法治人才（创新）培养课程集群的研究与实践》获2019年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排名第三）。指导的本科毕业论文多次荣获广西民族大学优秀毕业

论文一等奖，指导本科生参加大学生创新项目获国家级立项1项、自治区级立项5项。

牢记使命 立德树人

法学教育要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不仅要提高学生的法学知识水平，而且要培养学生的思想道德素养。作为法学教师，陈星坚信，“德为法之帅，法为德之资”，二者如同法律人的两只支柱，互为依托，缺一不可。大学是人生的关键时期，必须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三观”，受挫而不短志，处优而不养尊，帮助其更好地实现人生价值。课堂作为育人主渠道，陈星老师优化课程内容，完善教学设计，通过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的有效结合，实现立德树人的润物无声。



陈星和广西民大2018级知识产权班学生参加第九届广西发明创造成果展览交易会

扎实的理论功底和实践经验让陈星教授的课程能深入浅出地把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融汇贯通，课堂充满欢声笑语和热切交流，让学生们在体会学习乐趣的同时，又能提升学习能力。为避免枯燥的灌输知识，他常常会将专业知识与个人成长和生活点滴相结合。为此他特意把《商标法》第一课设置为“品牌与人生”，从同学们为何需要以及如何树立“人生品牌”引入课程，引导同学们将品牌意识贯穿到学习生活、做事和做人的始



陈星作为教师代表在广西民大2018届毕业生毕业典礼上发言

终。在广西民族大学2018届毕业生毕业典礼作为教师代表发言时，陈星将毕业生生动喻为“小青芒”，希望各位“小青芒”不惧暴风骤雨，不断汲取阳光，成为民大上空不灭的光芒，得到师生好评。

陈星表示，教书育人需要先正己身，再从学生的角度出发，了解他们的兴趣所在，因材施教，才能更好地给予他们帮助。关心学生成长和发展，留心每个学生特有的潜质，帮助学生扬长补短，深受学生喜爱。陈星指导研究生采用别出心裁的模式，根据个人专长和就业意向进行网格化管理，针对性地为学生提供学习锻炼机会，对研究生进行个性化培养，所指导的研究生职业规划明确、理论知识扎实、专业技能熟练。在学业上严格要求学生，积极组织研究生开展读书会和学术沙龙，督促学生把握学习时光，不断充实自己；在生活上温暖地对待每一位同学，热心和同学们交流，让来自五湖四海的学生在学校找到归属感。毕业多年的同学表示，“作为陈星老师的学生是读书生涯最幸福的事情”。



陈星和研究生一起学习民法典



2020年“宪法宣传周”法律情景剧比赛

陈星不仅是受研究生喜爱的导师，也是受本科生喜爱的优秀班主任，担任班主任期间，他指导学生“依法治班”，创新班级管理模式，创办班级微刊，举办有知识产权特色的“景星麟凤”读书会、案例分享会、就业分享会等课余活动，加强学风建设，学生全面发展，所带班级先后获得广西民族大学“十佳”班级、先进班集体、五四红旗团支部等荣誉称号，指导2018级知识产权班获“斗衡杯”辩论赛冠军、2020年“宪法宣传周”法律情景剧比赛一等奖。

学以致用 服务社会

怀着对教育事业的崇敬之心以及对科研工作的热爱之情，陈星把学术研究应用于实践、将科研扎根在祖国大地，走进司法机关、行政机关和各类企业参与实践、服务实践。

行胜于言，躬身实践。在担任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期间，他积极投身司法实践，参与办理了多个知识产权犯罪疑难案件，发挥研究专长解决司法疑难，运用理论



陈星讲授广西全区检察教育培训微课程



陈星为广西市场监督管理局授课

创新凝练实践经验，获得挂职单位的认可。陈星也更加坚信理论与实践问题绝不能是两张皮，更加坚信一定要学会挖掘实践问题，切不可闭门造车，做无源之水、无本之木的学术研究。挂职期间，陈星老师既要参与办理案件，又始终不忘做好研究，作为主研人申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理论课题研究课题《“捕诉一体”背景下加强侦查监督研究》获得立项，主持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检察理论课题研究课题《民营企业附条件不起诉制度研究》并完成论文《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框架下民营企业案件附条件不起诉制度构建》，为检察机关适应司法体制改革需要、加快落实司法责任制进行的重要理论探索作出应有的努力；陈星受邀参加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国检察官》杂志社和福州市人民检察院主办的“强化知识产权专业化司法保护 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并做《假冒注册商标罪“相同商标”认定规则完善研究》专题发言，为全国优化营商环境，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出谋划策。研发主讲的微课程《假冒注册商标罪之“双相同”认定》获“2020年度全区检察教育培训微课程一等奖”。



陈星应邀到行政机关开展知识产权专题讲座，为增强参训人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贡献力量，受到主办单位高度赞扬。陈星先后在南宁、桂林、柳州、玉林、贵港等地为知识产权有关部门的处级干部、高新技术企业的管理人员等开展专题培训讲座 80 多场，各类参训人员达 5000 余人次，2019 年在第九届广西发明创造成果展览交易会作《知识产权支撑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主题发言，为地区经济发展建言献策，2020 年 5 月在中国品牌日为南宁市场监管系统作《塑造南宁农业品牌 助力商标精准扶贫》专题培训并同步网络直播，近万人通过直播学习培训课程，引起社会热烈反响，2021 年 7 月受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邀请作《〈电子商务平台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国家标准解读》，得到主办单位及与会人员一致好评。



服务经济发展，为企业把脉问诊。“知识产权是企业的根与魂”这是陈星为企业培训时对知识产权重要性的高度凝炼，他也用行动解决企业发展中的知识产权困难，帮助企业健康发展，作为广西 930 电台《创客廊》栏目特聘创业导师，积极获取最新产业发展动态并提供创业创新指导，帮助企业找到痛点解决痛点，真正推动产学研融合。同时担任广西就业创业孵化基地创业指导专家、自治区残疾人创业孵化园创业指导专家、广西民族大学创新创业导师、梦工谷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导师、齐迹智慧金融孵化基地创业导师、创青春众创空间企业家创业导师、创客厅品牌孵化器创业导师、国电孵化器创业导师、海信创孵化基地创业导师等多家孵化器创业导师，成功辅导 100 余家企业的创新创业发展，解决企业发展问题，荣获南宁电视台 2020 年星创荣耀盛典“启明星奖”。



从“十年重大学子”到“七年民大青年教师”，陈星校友很快转变了身份，以诲人不倦的育人精神，孜孜以求的治学方法投身于广西民大法学教育工作中，他兢兢业业，亦师亦友，深受学生们的喜爱。在大家的印象里，他是一个“铁人”形象，这个“铁”体现在教学时的一丝不苟，体现在学术上的研精极虑，体现在实践中的尽心尽力。在民大校园里总会遇见这样的陈星，身着笔挺正装，佩戴金框眼镜的脸上，始终洋溢着亲切的笑容；言谈举止，散发着蓬勃朝气。从新领域的探索者，到从教之路的启蒙者，他热爱自己的工作与研究领域，潜心钻研、创新教学、踏实工作。

【文章来源：微信公众号“民大法研”】



校友邹旺律师入选 2021 年度 LEGALBAND 中国律界俊杰榜 30 强



执业领域： 税务、投资并购、诉讼
出生年份： 1991 年
从业年限： 5 年
上榜理由：

邹旺律师为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已取得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职称，财税法律理论基础扎实，同时兼具会计师事务所和律所的工作经验。邹律师非常擅长为国家机关、上市公司和大型国有企业等类型的客户提供财税以及争议解决等方面的法律咨询服务，并在多个相关项目中获得客户们的高度评价。“邹律师性格沉稳，专业严谨，执行力强，善于疑难问题学习和研究；能够与财务部门、法务部门和其他专业中介机构进行有效沟通，可以为公司房地产项目投资合作提供专业的增值咨询综合性意见，我们对其服务非常满意。”邹律师本科毕业于中北大学，硕士毕业于重庆大学，拥有中国律师执业资格证。

人生哲学：

“致知于行，服务法治。”



2021 年 9 月 23 日，LEGALBAND 2021 年度“中国律界俊杰榜 30 强”榜单正式公布。法学院校友、泰和泰律师事务所邹旺律师凭借出色的业务能力、良好的口碑及客户认可度，荣登三十强榜单，这充分体现了业界对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卓越青年律师的认可及肯定。

LEGALBAND 是国际媒体公司 Accurate Media 旗下的专业法律评级机构，在一个多月的调研期内，LEGALBAND 细致参考了各大律所的推荐材料、律师自荐材料以及客户反馈信息等内容，同时结合 LEGALBAND 中国区驻地调研团队对中国法律市场的长期观察和洞悉，最终呈现 30 位中国大陆地区最优秀的青年律师。评选核心要素包括客户及同事对该律师的评价、参与的重大交易或案件及工作经历等。

【文章来源：微信公众号“泰和泰律师”】

校友善行记

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 2021年度荣誉榜



序号	姓名	入学年级	在重庆大学法学院的最后学历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奖项级别	奖项类型
1	梅玫	1999	本科	重庆市优秀共产党员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委员会	省级	个人奖项
				2019-2020年度“富民兴渝贡献奖”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委员会 重庆市人民政府	省级	个人奖项
2	黄文强	2000	本科	优秀党务工作者	潍坊市公安局	县处级	个人奖项
				反走私工作先进个人	潍坊市政府办公室	县处级	个人奖项
				嘉奖	潍坊市公安局	县处级	个人奖项
3	陈辉	2003	本科	江北区优秀共产党员	重庆市江北区司法局	区级	个人奖项
4	张顺杰	2003	本科	重庆市检察院“十大检察榜样”称号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	省级	个人奖项
5	苏立斌	2007	本科	全区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	省级	个人奖项
6	廖长春	2010	本科	优秀律师	西安市新城区司法局	县级	个人奖项
7	郭林雄	2012	本科	2020年度公务员考核优秀	中国共产党浙江省 纪律检查委员会	省级	个人奖项
8	尹鸿宇	2013	本科	浙江省律师论坛征文二等奖	浙江省律师协会	省级	个人奖项
9	于占洋	2016	本科	中国政法大学第十八届 “学术新人”荣誉称号	中国政法大学	校级	个人奖项
				国家奖学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国家级	个人奖项
10	林玉成	2003	硕士研究生(学术型)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重庆市律师行业委员会	市局级	个人奖项
11	刘蔚琳	2006	硕士研究生(学术型)	重庆市检察院“十大检察榜样”称号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	省级	个人奖项
12	孔德雨	2006	硕士研究生(学术型)	南宁市优秀共产党员	中国共产党南宁市委员会	市级	个人奖项
				2016-2020年广西法治建设先进个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司法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法学会	厅级	个人奖项
13	吴玉明	2011	硕士研究生(学术型)	2021世界人工智能大会法治论坛优秀奖	上海市法学会	省级	个人奖项
14	毛希望	2011	硕士研究生(学术型)	重庆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中共重庆市委组织部 重庆市人社局 共青团重庆市委	省级	个人奖项
				嘉奖	中共重庆市委组织部	省级	个人奖项
15	龚启	2014	硕士研究生(学术型)	优秀党务工作者	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委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区级	个人奖项
16	杨霜依	2016	硕士研究生(学术型)	遂宁市依法治市先进个人	遂宁市政府	市级	个人奖项
17	张斌	2008	硕士研究生 (法学专项)	广东省司法行政系统文学大赛一等奖	广东省司法厅	省级	个人奖项
				广州市司法行政系统主题征文大赛一等奖	广州市司法局	市级	个人奖项
				广东省司法行政系统书法大赛优秀奖	广东省司法厅	省级	个人奖项
18	鲜雨桥	2011	硕士研究生 (法学专项)	2018-2020四川省优秀青年律师	四川省律师协会	省级	个人奖项
19	邹旺	2014	硕士研究生 (非法学专项)	2021年度LEGALBAND 中国律界俊杰榜30强	LEGALBAND	/	个人奖项
20	陈星	2004	博士研究生	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教育工委	厅级	个人奖项

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暨律所 捐赠签约仪式顺利举行



2021年4月1日下午，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暨律所捐赠签约仪式在法学院208会议室顺利举行。本次仪式的举行主要是为了落实刘智全奖教奖学金、国浩重庆教学实践项目的捐赠意向，加深彼此之间的合作。出席仪式的嘉宾有锦天城（重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刘智全，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主任李尚泽及管理合伙人徐融曦、陈滔，重庆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秘书处秘书长许骏、项目部部长陈晓，重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刘西蓉、院长黄锡生、党委副书记刘淳、院长助理吴如巧等相关处室领导。仪式由刘淳主持。

刘西蓉致辞。刘西蓉对嘉宾们给予学院工作的鼎力支持表示由衷感谢。她简要回顾了法学院的发展历程，介绍了法学院在专业建设、人才培养和社会实践等方面的发展成果。刘西蓉表示，法学院的工作在广大校友的支持下持续蓬勃发展，希望今后能够和法治实务部门开展深入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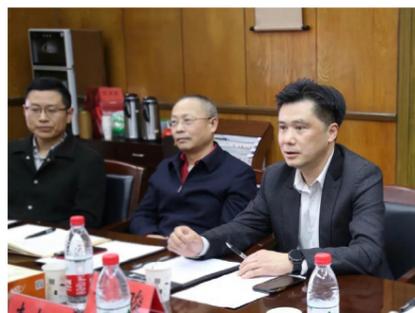


接下来是嘉宾发言。李尚泽表达了对双方今后合作的期待。她表示，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会尽最大努力支持学院工作，通过双方强强联合，丰富法学院学生的实习机会，实现教学实践相长。刘智全律师回顾了自己与母校重庆大学法学院的情节，表达了心系母校发展、感恩母校多年的培育之情、愿为学院发展贡献力量的渴望。

同时，两位嘉宾都对各自单位的发展情况、业务范围、人才培养等进行了详细介绍，并表达了对法学院学生加入团队的期待。几位嘉宾还为在场师生解疑答惑，针对青年学子进入律所实习的能力要求等问题进行了耐心解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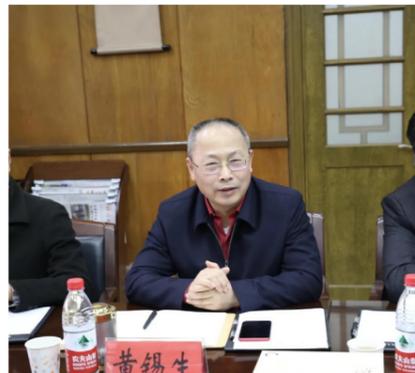


许骏在讲话中强调，此次捐赠意义非凡，它体现了校友们感恩母校、回报母校，把母校发展和单位发展紧密联系起来的责任担当。他还向嘉宾保证，会管好用好每一笔捐款，为法学院的发展发挥最大价值。



黄锡生代表学院向校友嘉宾的慷慨捐赠表示感谢。黄锡生着重介绍了法学院人才培养的理念，法学院立足于重庆大学校训，潜心投入到人才培养工作中，坚持学院的文化建设和传承。“法古今圣贤修身养性，学中外智慧治国安邦”，法学院不仅着力于培养学生的思

想品行和学习能力，更注重培养其大局意识和社会担当，以期德法双修为国家做贡献。



交流结束后，许骏与刘智全、李尚泽分代表重庆大学和锦天城（重庆）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正式签署捐赠协议。按照协议，刘智全捐赠 60 万元设立奖教奖学金，用于奖励学院教师高水平论文发表以及优秀在读本科生和硕士生。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首批设立 10 万元教学实践项目，用于支持重庆大学法学院学生开展法学社会实践活动。



许骏为捐赠嘉宾颁发了捐赠证书，并代表学校感谢其对重庆大学法学院教育事业、学校“双一流”建设的支持。



近年来，重庆大学法学院得到了越来越多校友的关心和支持，获得各项捐赠金额将近 500 万元，充分体现了社会各界对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的认可。重庆大学法学院也期待与更多的校友和法治实务部门进行更广泛深入的合作，强化法学实践教学、健全协同育人培养机制，为国家和社会培养更多卓越的法治人才而努力。

法学院校友奖教金颁奖仪式顺利举行

2021 年 12 月 9 日下午，法学院在 208 会议室举行了校友奖教金颁奖仪式，为荣获 2021-2022 学年英吉客奖学金和刘智全奖教奖学金的师生颁奖。参加颁奖仪式的有法学院院长黄锡生、党委副书记刘淳、副院长靳文辉、院长助理吴如巧、校友刘智全、院办主任刘力强、校友办主任范卫红、研工办主任柳青以及全体获奖同学。



颁奖仪式伊始，捐赠人刘智全发表致辞。他首先向本次获得刘智全奖教金的师生表示祝贺。接着，向与会师生分享了自己求学创业过程中的一些感悟，鼓励同学们秉持严谨、谦虚、务实的态度，养成认真学习、认真做事的好习惯，把握机会，不断挑战自我。最后，他希望同学们都能前程似锦，学有所成。



听了刘智全校友分享之后，同学们感触良多。何香韵和唐艺芸两位同学分别作为本科生和研究生代表进行发言。两位同学首先都对校友的捐赠表示感谢，随后结合求学经历分别讲述了自己的进步与成长，最后表示要坚守初心，砥砺前行。



刘淳宣读完获奖师生名单后，由黄锡生、刘智全和范卫红分别为获奖师生颁奖。

最后，黄锡生作总结发言。他首先代表学院对校友捐赠表示衷心的感谢，对获奖的师生表示热烈的祝贺，对刘智全功成回馈母校的也行为给予了高度评价。最后，他希望同学们能够向刘智全校友学习，秉持“耐劳苦，尚俭朴”的校训，做优秀文化与高尚道德的传承者。



校友捐赠方式

您可通过微信支付、银行转账、现金捐赠等多种方式进行捐赠。收到捐赠后，基金会将及时公布捐款信息，请您在捐款时留下联系方式。

（一）微信捐赠

关注“重庆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官方微信，在底部菜单中点击“助力重大”，再点击“我要捐赠”，选择捐赠项目，即可完成捐赠。微信号：CQU_Foundation

（二）银行转账捐赠

汇款时请注明姓名、入学时间、所在学院（部门）以及捐赠用途。

人民币账户：

户名：重庆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帐号：50001053600050254265

港币账户：

户名：重庆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帐号：50050105360000000840

美元账户：

户名：重庆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帐号：50014060200229114265

银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新街 82 号

银行汇款代号（SWIFT CODE）：PCBCCNBJCQX

Bank Name: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Shapingba Branch

Account Name: Chongqing University Education Development Foundation

Account Number: 50014060200229114265

Bank Address: Xiaoxin Street No.82, Shapingba District, Chongqing

WIFT CODE: PCBCCNBJCQX



重庆大学法学院校友办公室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沙正街 174 号

联系人：范卫红

执行编辑：李思陶

封面图片：李思陶

校对：牛雯鑫